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年報
2022/2023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0	企業管治報告
34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54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56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4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健龍先生
黃銘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
曹炳昌先生
李國泰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郭錦添先生 (主席)
曹炳昌先生
李國泰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郭錦添先生 (主席)
曹炳昌先生
李國泰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曹炳昌先生 (主席)
郭錦添先生
李國泰先生

授權代表

黃銘禧先生
陳超穎女士

公司秘書

陳超穎女士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
股份代號：1323

公司網址

www.huashengih.com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21號
遠東發展大廈
23樓2301-03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2座23樓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由於(i)爆發COVID-19疫情的後續影響；(ii)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房地產開發商面臨信貸危機；及(iii)中國基礎設施發展進展緩慢，本集團仍面臨困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約為660,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17.9%。收益減少導致本年度虧損約54,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利潤約31,3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混凝土業務所產生的收益約為633,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約17.7%，主要由於海口市爆發COVID-19疫情導致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至十月期間短期暫停混凝土生產。除此之外，由於中美局勢緊張、俄烏戰爭及中國內地房地產開發放緩帶來的不確定因素，全球經濟停滯不前，本集團亦因此而受到影響，導致(i)混凝土業務的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ii)確認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及(iii)確認混凝土業務及放債業務商譽減值虧損。

由於市場環境嚴峻及面臨重重挑戰，我們已檢討現有業務並精簡資源，投入至日後可為本集團創造價值的業務或投資。有見及競爭環境非常激烈，加上營運成本及違約風險持續增加，本集團持續縮減放債業務的貸款組合規模。於二零二二年九月，由於通脹飆升及對國內消耗品市場的信心明顯下降，我們出售英國的家居消耗品業務。出售所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用於為零排放汽車製造業務投資提供資金。由於全球制定達致碳中和承諾計劃的政府不斷增加，全球零排放汽車製造行業具有巨大潛力，可於日後實現顯著增長。踏足該行業，我們旨在實現投資升值及令財務表現更佳。

儘管於本年度面臨前所未有的全球變化和樓市波動，但我們的混凝土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強勁收入來源。儘管其於本年度的表現差強人意，但我們仍有信心，隨著未來中國經濟從COVID-19疫情中復甦，我們的混凝土業務可能出現反彈。未來數年中國政府預期將繼續保持立場並出台支持房地產及基礎設施平衡發展的政策，長遠而言可使本集團的混凝土業務受惠。此外，中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發佈總體規劃，制定了支持海南自由貿易港建設的政策，旨在於二零五零年前將海南省建設成為全球性的重要自由貿易港，預期海南省將成為中國主要省份之一，且於可預見的將來，本集團將受益於海南省經濟增長帶來的機遇。

主席報告書

展望將來，我們將繼續於市場尋求投資，以使我們的業務多元化及分散財務風險。本集團將透過定期檢討業務表現及投資，繼續盡最大努力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及實現業務增長最大化。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懷著興奮的心情迎接未來的機遇及挑戰。我們致力於不斷探索新的市場及機遇，旨在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並最終為我們的股東帶來積極回報。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過往年度的不斷奉獻、投入及辛勤工作致以衷心感謝，並對彼等於因COVID-19爆發而面臨挑戰的過往幾年中對本集團的無私支持表達最誠摯的謝意。本人亦謹此感謝我們的業務夥伴、供應商、客戶及我們最重要的股東及投資者對我們的一貫信任。讓我們一起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

主席

黃偉昇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i)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業務」）；及(ii)提供放債服務（「放債業務」）。

本集團亦從事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家居消耗品業務」），該業務已於本年度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家居消耗品業務的業績已呈列，猶如其營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已終止。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經修訂呈列。本年度業務出售之詳情披露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54,800,000港元，而上年度錄得淨利潤約31,300,000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上年度的約803,900,000港元（經重列）減少約143,500,000港元或17.9%至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660,400,000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按分部及地區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明細及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的百分比與上年度之比較數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 (經重列)
按分部劃分：				
混凝土業務	633,596	95.9	769,845	95.8
放債業務	26,775	4.1	34,066	4.2
總計	660,371	100.0	803,911	100.0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 (經重列)
按地區劃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中國內地	633,596	95.9	769,845	95.8
— 香港	26,775	4.1	34,066	4.2
總計	660,371	100.0	803,911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持續經營業務 (續)

收益 (續)

於本年度，來自混凝土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的約95.9%。本集團的混凝土業務收益由上年度的約769,800,000港元減少約136,200,000港元或17.7%至本年度的約633,600,000港元，主要由於(i)海南省房地產發展放緩導致銷量下跌及於本年度第二及第三季度海南省地方政府因應COVID-19爆發而實施的隔離及封鎖措施導致經營中斷；及(ii)混凝土平均售價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放債業務的收益由上年度的約34,100,000港元減少約7,300,000港元或21.4%至本年度的約26,800,000港元。收益減少乃由於向客戶提供之平均總貸款組合由上年度的約248,9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30,50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毛利及毛利率與上年度之比較數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毛利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毛利率(%) (經重列)
按分部劃分：				
混凝土業務	163,580	25.8	147,471	19.2
放債業務	26,775	100.0	34,066	100.0
總計	190,355	28.8	181,537	22.6

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由上年度的約181,500,000港元(經重列)按年增加約8,800,000港元或4.9%至約190,400,000港元。毛利增加主要受本年度(i)混凝土平均售價上升；及(ii)原材料成本下降所帶動。

本集團混凝土業務的毛利率由約19.2%上升至約25.8%，乃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加強基礎管理、降低成本、提升營運效率並提升預拌混凝土的平均售價。

放債業務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為100%，繼續為本集團的毛利率帶來正面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持續經營業務 (續)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應收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收入、佣金收入及訴訟收入。其他收入由上年度的約9,700,000港元(經重列)增加約2,900,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12,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佣金收入增加及混凝土業務的攪拌車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15,300,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13,800,000港元；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約34,800,000港元及商譽之減值虧損約30,8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93,800,000港元，而上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3,700,000港元(經重列)。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較上年度增加約13,700,000港元；(ii)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約34,800,000港元，而上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為零；(iii)本年度就分配至混凝土業務及放債業務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合共約30,8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為零；及(iv)上年度確認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9,7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開支、分銷小組的員工成本及支付予銷售代理的佣金。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上年度增加約6,600,000港元或8.8%，主要由於油價震蕩上漲導致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諮詢費用及所持資產與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行政開支由上年度的約58,900,000港元(經重列)輕微減少約4,800,000港元或8.1%至本年度的約54,1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應付債券、承兌票據、借貸及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融資成本由上年度的約27,200,000港元(經重列)減少約6,600,000港元或24.4%至本年度的約20,600,000港元，乃由於(i)相比上年度，本集團獲得的利率較低，故借貸利息減少；及(ii)本年度到期贖回後未償還的承兌票據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持續經營業務 (續)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約47,3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錄得除所得稅前利潤約26,700,000港元(經重列)。於本年度，除所得稅前利潤轉盈為虧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混凝土業務的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較上年度增加約13,700,000港元；(ii)本年度就出現信用問題的逾期貸款確認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34,800,000港元；及(iii)本年度就混凝土業務及放債業務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合共約30,8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為零。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全部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本集團須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繳納所得稅。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抵免約2,200,000港元，而上年度錄得約300,000港元(經重列)。於本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並無重大變動。所得稅抵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營運中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確認稅項虧損。

減值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減值如下：

- (a) 商譽減值約為30,800,000港元，其中約28,700,000港元分配至混凝土業務及約2,100,000港元分配至放債業務。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減值評估，並發現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各業務分部之賬面值。商譽減值被視為必要。分配至混凝土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主要由於銷量下降導致現金流量預測中之增長率減緩，而分配至放債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主要由於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加劇及經營成本攀升，導致現金流量預測中之貸款組合的規模縮小。
- (b)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15,300,000港元與混凝土業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已採用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的組別基於本集團之歷史結付經驗及歷史可收回率計算，當中計及前瞻性資料。
- (c) 就出現信用問題的逾期貸款確認之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約為38,40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該等借款人之違約風險相對較高，故應收貸款減值被視為屬必要。本集團已根據規定的內部步驟採取多項措施收回逾期貸款，包括就出售貸款組合進行磋商及向逾期借款人提起法律訴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出售S&J Distribution Limited (「S&J」，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S&J集團」) 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1,900,000英鎊 (「S&J出售事項」)。由於S&J集團從事整個家居消耗品業務，故其於本年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S&J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

鑒於英國市場的不確定性及現行市場氣氛，S&J出售事項被視為在商業上更為有利。S&J出售事項可即時提升本集團現金流，並令本集團可重組及精簡其業務營運，以將其財務資源分配至發展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或尋求其他業務機會。

由於有關S&J出售事項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 (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4.07條所載) 超過5%但低於25%，故S&J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由於買方由S&J的董事全資擁有，故買方為本集團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確認S&J出售事項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故S&J出售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之申報及公佈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S&J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44(a)。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 收益總額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約為62,4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為全面收益約46,8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債務 (包括承兌票據、應付債券及借款) 約367,8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約32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69,5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約138,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 (「港元」)、人民幣 (「人民幣」) 及美元 (「美元」) 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 (根據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約為2.1 (二零二二年：約2.0)，反映財務資源充足。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8.1% (二零二二年：約34.0%)，乃根據總債務約367,8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約325,000,000港元) 除以股東權益約964,3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約955,500,000港元) 計算得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架構概述如下：

(A)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4,198,098,293股普通股（二零二二年：3,499,098,293股普通股），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約為964,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955,5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公司透過配售已發行合共699,000,000股普通股。

(B) 承兌票據

本年度之承兌票據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本金額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年內已發行	年內已贖回/ 重新分類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六日	二零二三年 一月六日	2%	50,000,000港元	-	50,000,000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一月十三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一月十三日	8%	-	1,000,000美元	-	1,000,000美元

附註：

承兌票據乃作為收購Wisdom Moon (BVI) Limited 13.4%之A類股份之部分代價而發行。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C) 應付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按相當於債券面值的發行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一款七年期公司債券，本金額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4,800,000港元）。公司債券以美元計值。應付公司債券的本金按年利率4.2厘計息，須每半年支付。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25,000,000港元的三年期非上市債券，發行價相等於債券的面值。該債券以港元計值。應付非上市債券的本金按年利率8%至10%計息，須每半年支付。

有關上述應付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有關本集團其他借貸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貨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意識到人民幣及美元兌換港元的匯率波動可能帶來的潛在外幣風險，其已採取保守的財務政策，大部分銀行存款以營運中的附屬公司的當地貨幣存放，以盡量減少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或其他用於對沖的金融衍生產品。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來自本集團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且本集團就銀行結餘面對的利率風險預期並不重大。

放債業務之貸款組合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計及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之前，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本金總額約為219,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41,700,000港元)。計及已確認的減值虧損約89,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5,200,000港元)(其中約76,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9,100,000港元)與未償還貸款本金額有關)後，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本金總額約為143,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92,600,000港元)，與13個(二零二二年：14個)活躍貸款賬戶有關，其中包括4筆企業貸款及9筆個人貸款(二零二二年：3筆企業貸款及11筆個人貸款)。企業貸款約佔應收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的19.2%(二零二二年：20.2%)，而個人貸款約佔應收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的80.8%(二零二二年：79.8%)。每個活躍貸款賬戶的平均未償還本金額約為11,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800,000港元)。

活躍貸款賬戶未償還本金額的利率介乎每年8%至30%(二零二二年：12%至30%)。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活躍貸款賬戶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約為143,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92,600,000港元)，其中3個(二零二二年：5個)活躍貸款賬戶已提供抵押品，因此，約53,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8,000,000港元)乃以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作抵押，而剩餘本金額約90,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4,600,000港元)則為無抵押。

就本集團貸款組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集中度而言，最大借款人及五大借款人之未償還貸款結餘及累計應收利息(扣除減值)分別約為26,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7,400,000港元)及108,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5,8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貸款及累計應收利息(扣除減值)的約16%(二零二二年：12%)及66%(二零二二年：57%)。本年度，五大借款人的未償還貸款及累計應收利息中約53,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0,000,000港元)或49%(二零二二年：40%)以中國內地的物業作抵押，五大借款人之利率介乎12%至18%(二零二二年：12%至2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放債業務之貸款組合 (續)

下文載列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放債業務五大借款人之概要 (按彼等各自尚未償還貸款額由大至小排序)：

排序	借款人	貸款期限 月	利率 每年	抵押品 最新市值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應收貸款賬面值 百萬港元 (概約)	三月三十一日 佔本集團 應收貸款 總額比例 %
1	借款人A	12	12%	28	27	16%
2	借款人B	24	18%	51	27	16%
3	借款人C	12	17%	不適用	21	13%
4	借款人D	24	15%	不適用	21	13%
5	借款人E	24	18%	不適用	13	8%

五大借款人均為個人客戶，由本集團現有客戶及／或管理層推介予本集團。彼等均為商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的第三方。概無分別就五大借款人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有關管理層對貸款減值變動及相關原因的討論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以為本公司發行之本金額為20,000,000美元之二零二八年到期七年期企業債券項下之還款義務作擔保 (二零二二年：無)。若干金額之資產亦已抵押，以為本集團應付票據、保理貸款及承兌票據作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會對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之或然負債或擔保 (二零二二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承擔：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 有限合夥企業權益	-	42,889
— 應付聯營公司之出資額	-	24,661
	-	67,5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以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租戶訂約，其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	308
於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874
	-	1,182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200名 (二零二二年：212名 (經重列)) 僱員。本年度，員工成本 (包括持續經營業務項下的董事酬金) 約為42,4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49,300,000港元 (經重列))。

本集團堅信僱員乃為最重要的資源，並為其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維持在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表現以釐定僱員之調薪水平及晉升。本集團將向僱員支付基於個人績效的酌情年終花紅作為對其貢獻的認可及獎勵。除法定強積金計劃、法定退休福利及醫療福利外，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

集資活動

本年度，本集團已根據一般授權配售一次普通股 (「配售事項」)。配售事項的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等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如適用) 均為獨立第三方 (定義見上市規則)。所有新發行配售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董事認為，配售事項為通過股票市場籌集額外資金之機會，並將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資活動 (續)

有關配售事項及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列如下：

配售事項之日期及詳情	總面值 (港元)	於釐定發行 條款日期 本公司 每股股份 的收市價 (港元)	籌得所得款項 總額及淨額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九日 根據一般授權按配售價 每股0.105港元 配售699,000,000股 普通股	6,990,000	0.121	約73,400,000港元 (總額) 71,200,000港元 (淨額) (每股 約0.102港元)	所有所得款項淨額 擬用作本集團的 一般營運資金及 用作本集團的 業務增長及擴張	按擬定用途 悉數動用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重大事項、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業務及財務回顧」內「已終止經營業務」各段所披露的S&J出售事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有以下重大事項：

(a) 有關提供財務資助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放債業務過程中，誠信財務有限公司向若干借款人提供若干財務資助（「貸款交易」），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貸款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其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章）。

然而，由於本公司管理層在計算規模測試時的無心之失，貸款交易並無及時根據上市規則進行公佈，構成於關鍵時刻未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情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事項、重大收購或出售 (續)

(a) 有關提供財務資助之須予披露交易 (續)

本公司已注意到其內部控制程序系統的缺陷，並已提出及實施補救措施及程序，以避免日後發生類似不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有關補救措施及程序包括(i)核查本集團現有貸款組合，並確保有關貸款全面遵守上市規則；(ii)舉行定期部門會議，監察須予公佈交易；(iii)加強部門與董事之間的報告系統；(iv)定期向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財務人員提供更多有關合規事宜的指引材料及培訓，提升彼等對上市規則的認識及了解；及(v)就合規事宜與其法律顧問更加緊密地合作。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全面遵守上市規則。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現已充分了解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將確保本公司遵守相關上市規則，以避免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b) 有關收購Wisdom Moon (BVI)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本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tar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就收購Wisdom Moon (BVI) Limited(「Wisdom Moon」) 1.34股A類股份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15,000,000美元。該代價中的14,000,000美元以現金支付，及1,000,000美元以發行於二零二五年到期兩年期8%的承兌票據的方式支付。0.089股A類股份的股票保留抵押品直至本集團贖回承兌票據。

收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完成。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該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此乃由於該股權投資持作長期策略目的。

Wisdom Moon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排放商用車的設計及製造，供應純電動車及燃料電池電動車。董事會認為投資Wisdom Moon為寶貴投資機會，亦為涉足零排放商用車市場以實現業務組合多樣化的機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日的公佈。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報告日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確實意向或具體計劃。

前景

於後疫情時期，外部發展環境仍面臨重重挑戰，但與此同時湧現出更多機遇。展望未來，由於經濟已有所復甦，市場需求亦將回升。本集團將繼續緊隨國家政策，密切關注市場需求變化，積極適應環境變化，且鑒於嚴峻的局勢，將加強節約成本措施。

混凝土業務

混凝土業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推動力。儘管於中期期間，混凝土業務銷量受到海南省房地產發展放緩及地方機關持續實施隔離檢疫及封控措施導致經營中斷的影響，但隨著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最近聯合發佈關於做好當前金融支持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工作的通知，當中包括16項倡議以及中央政府發佈逐步精簡控制措施，本集團仍相信，混凝土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並維持本集團的長期盈利能力。本集團將分配更多資源以支持進一步探索新的機會，包括與中國混凝土及建築行業的不同商業夥伴或市場參與者進行潛在的合作，以加強本集團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在海南省混凝土市場的能力及地位。

本集團亦一直於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及海南省探索商機。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與經驗豐富的營運商合作，以在大灣區建立業務，並利用雙方的營運專長及業務網絡加速本集團在海南省及大灣區的業務發展。

放債業務

在全球經濟潛在低迷及利率攀升的環境下，香港放債行業的貸款違約風險不可避免地在增加。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謹慎的信貸控制程序，並在發展業務時審慎監控貸款組合。然而，鑒於放債業務的競爭環境極其激烈且經營成本及違約風險持續攀升，本集團將考慮於未來財政年度逐步縮小貸款組合的規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黃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加入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現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擔任本公司副主席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黃先生於本公司旗下多家附屬公司出任董事，承擔管理職責。黃先生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及香港混凝土協會會員。黃先生持有倫敦坎特伯里大學國際貿易及商業理學士學位、美利堅合眾國維吉尼亞州維斯教堂市史瑞福大學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哥斯達黎加大學文學碩士。彼亦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煤礦安全監察局之三級煤礦安全技術綜合考試證書。

黃先生於廣泛的業務中擁有經驗，包括煤礦開採及自然資源貿易、提供網絡電子遊戲、旅遊代理服務、娛樂節目製作及提供汽車美容服務。彼亦投資於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受規管活動的公司。

陳健龍先生（「陳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現兼任本公司投資總監。陳先生持有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工程大學經濟管理學士學位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能源審計評估師（高級）文憑。陳先生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中國貴州省的露天及地下煤礦的勘探、開採及作業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陳先生亦擁有超過十八年企業管理經驗。陳先生運用積極管理方針，並在不同範疇上（特別是企業管理）有卓越表現。

黃銘禧先生，36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彼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承擔管理職責。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主席助理，其後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及二零一五年一月晉升至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昇朗企業有限公司的項目統籌和高級項目主管。

黃銘禧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取得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應用科學（實驗醫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取得澳洲迪肯大學工商管理學（國際）碩士學位。黃銘禧先生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及香港混凝土協會會員。加入本集團前，黃銘禧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曾於澳洲數間醫院擔任醫療專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郭先生」），46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郭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頒授之工程學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之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及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並於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二十一年經驗。

郭先生現為絲路物流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88）之財務總監。

曹炳昌先生（「曹先生」），43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先生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取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曹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有逾十九年的經驗。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曹先生分別任職跨國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深圳辦事處），離職前之職位為經理。曹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曹先生一直擔任會計師行天恒會計師事務所之獨資經營者。曹先生現為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81）及俊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2）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彼亦為豐城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9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擔任國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李國泰先生 (「李先生」)，55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李先生獲得英國利物浦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 (榮譽)、英國曼徹斯特維多利亞大學 (現稱為曼徹斯特大學) 理學碩士學位及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李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於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二十三年經驗，並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知識。

李先生現任上古證券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6) 及力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05)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陳建業先生 (「陳建業先生」)，50歲，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陳建業先生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承擔管理職責。陳建業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擔任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永耀」，股份代號：8022) 的內部監控顧問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委任為永耀的執行董事。彼於審計、內部監控及庫務領域經驗豐富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致力達致及推動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相信，有效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利益而言乃屬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效內部控制、嚴格披露行為、對所有利益相關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進行區分，且不得由同一人擔任。

黃偉昇先生（「黃先生」）於本年度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

董事會認為黃先生同時擔任該兩個職務乃最為合適，且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並有助於保持本公司政策之連續性及經營穩定性。由於董事會定期會見以考慮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的事項，董事會認為上述安排將不會削弱董事會及執行管理層權力及授權平衡。公司規劃以及公司戰略及決策執行的有效性通常不會受到阻礙。

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時架構。倘於本集團之內或之外可物色到具備合適之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或會考慮作出必要安排。

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以確保以適當及審慎的方式規管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責任

主席為董事會提供領導及監管以為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之效益創造條件，並保證所有重要及適當的問題能夠在董事會上及時進行討論。

本公司整體業務由董事會負責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之責任，且董事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及監管策略性計劃之實行，以提升股東價值，從而引領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須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為依歸，客觀地作出決策。

一般而言，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事務之所有主要範疇，包括：

- 制定整體策略及檢討其財務表現及業績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有關本公司主要業務及財務目標之政策；
- 重大交易，包括收購、投資、出售資產或資本開支；
- 委任、罷免或重新委任董事會成員、核數師及公司秘書；
-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及監管機構）溝通；及
- 就末期股息及宣派任何中期股息向股東提供推薦意見。

董事會有責任保存完備之會計記錄，以便監察並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會透過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業績公佈以及根據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規定就內幕消息及其他規定作出之披露適時刊發報告及公佈，從而向股東更新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

董事亦可於有需要時獲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作為董事之義務，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本公司之穩健發展與成功向股東負責。彼等知悉彼等應以誠信態度及為本公司最佳利益履行職務。

董事會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以在行政總裁的領導下實行董事會決策，而部門主管則負責業務的不同方面。行政總裁負責整體營運管理及向董事會匯報。在交託管理及行政職能予管理層團隊時，董事會就授予管理層之權力提供清晰指引，並規定於代表本公司作出重要決策及承擔前或當時須取得董事會之事先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責任 (續)

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的權力平衡。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管理之責任乃由執行董事共同分擔，且所有重大決定均經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轄下之適當委員會商議後才作出。

組成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對本公司之有效領導而言屬合宜之所需技能及經驗平衡。

最新之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已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於本年度及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 (即黃偉昇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即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 組成。董事履歷及其關係 (如有) 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19頁，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會於本年度之整個年度，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行政人員之任何法律訴訟安排恰當之保險。保險之保障範圍會每年檢討。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非執行董事就策略及重要事務向本公司提供意見。董事會認為，各非執行董事之豐富經驗及專長促進董事會之建設性運作。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按兩年特定任期委任，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以告終止。所有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細則」) 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細則規定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作出年度書面確認。提名委員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細則載有委任新董事至董事會之正式程序。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將僅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屆時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於各財政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平地呈列本集團該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與現金流量。董事有責任作出一切合理而必需的步驟，保障本集團之資產，並且防止及偵查欺詐及其他不正常情況。董事亦保證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將可適時刊發。

編製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取適用會計政策並貫徹使用，以及按持續經營、公平及合理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彼等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就任及持續專業培訓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特為其而設之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運營以及其全面理解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之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提供持續專業培訓，且董事亦會定期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及有關本集團不時經營所在之立法及監管環境變動及發展之最新消息及簡報。此外，全體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接受其他培訓之記錄。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均由本公司承擔。董事知悉持續專業發展之需要，致使彼等可持續為本公司作出貢獻，而本公司將於相關及需要時提供支持。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即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黃銘禧先生、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已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經濟、市場趨勢、企業管治、規則及法規、會計、財務或其他專業技能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的專業培訓。有關專業發展乃以參加簡報會、會議、論壇、課程及研討會的方式完成。本公司亦就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安排內部簡報會及向董事提供閱讀資料，以確保董事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的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認識。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於本年度之個人培訓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並因應業務需要而舉行會議。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容許透過電話及其他電子方式參與會議。董事可在其認為有需要時在任何時間全面查閱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董事會於本年度曾舉行十二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之會議數目			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6/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健龍先生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銘禧先生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	12/12	3/3	1/1	1/1	1/1
曹炳昌先生	6/12	2/3	1/1	1/1	1/1
李國泰先生	12/12	3/3	1/1	1/1	1/1

已就所有董事會會議發出合理通知。董事獲發所有資料，以便董事會作出知情決定。除在細則所容許之情況下，於提呈至董事會以供考慮之任何合同、交易、安排或任何其他類別建議中擁有重大利益之董事將會就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而該董事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會」），其具有明確界定之書面職權範圍。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責任（包括董事會授予委員會之所有權力）均載於各自之職權範圍內。委員會之獨立意見及建議確保本集團之達致預期上市公司水平之妥善控制。各委員會之主席向董事會匯報委員會會議之結果，以進行進一步討論及批准及行使授予委員會的權力。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1.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具體書面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所授出之職務、責任及權力。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及責任包括(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以及處理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免職之任何問題、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和客觀性以及核數過程之成效，以及制定及實行委聘外聘核數師以提供非審核服務之政策；(ii)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報告之完整性及審閱當中所載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iii)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身為會計師並具備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秘書一職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擔任。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郭錦添先生(主席)、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為了履行職責，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事宜、本年度之審計範圍及事宜以及就內部審核委聘服務供應商。於本年度舉行之三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了兩次會面及討論，以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定期報告中所載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以及審閱核數師之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向管理層提出的關於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控制系統的任何重大疑問以及管理層的回應。

為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已於本年度會見履行本集團內部審計職能的外部顧問公司的代表。有關報告的詳情載於「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分節。此外，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審核委員會對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制定本年度有效系統表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1. 審核委員會 (續)

本集團已採取舉報政策，旨在就僱員及本集團的其他交易方舉報財務報告或其他事宜的可能不當行提供匯報渠道及指引，並向根據舉報政策報告疑慮的人士保證，本集團將保護彼等免受不公平的紀律處分或因任何真實檢舉而受害。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該政策，並對已作出適當安排以便公正獨立地調查該等事項以及就本年度採取適當的後續行動表示滿意。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就法定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酬金分別為約1,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30,000港元)及約1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000港元)。非審核服務指就同意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編製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制定並實施聘請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的政策，並對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非審核服務規定於本年度內未危及其獨立性及客觀性表示滿意。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審閱其有效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將由董事會於同一財政年度／期間進行年度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乃旨在管理影響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徹底消除風險，只提供合理保證，並不保證可完全避免重大錯誤陳述及損失。

本集團訂有有關內幕消息的處理及傳播方面的政策，該政策列明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以及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監察消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此外，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嚴禁擅自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1. 審核委員會 (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管理架構明確，並列明行政管理層在實施主要業務流程和辦公職能上的權限。這涵蓋既定框架內的所有相關財務、運營、合規控制和風險管理職能。

本集團各部門透過日常營運、營運及財務數據分析、營運變動等方式進行單獨內部評估，以識別其業務流程及辦公職能中出現的潛在風險。已識別風險均應由其各自部門進行評估，該部門負責制定適當的風險舒緩措施，以監測及管理有關風險。各部門會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確認妥為遵守控制政策，識別即將面臨的新風險，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然後設計和制定適當的舒緩措施以管理此類風險，並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內部評估結果，包括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本集團亦已委聘外部顧問公司履行內部審計職能，於本年度內評估及檢討本集團主要實體及業務流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及效率，並且每年選擇特定的重點領域，以輪流審查業務實體。

於本年度內，內部審計的範圍涵蓋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業務的人力資源及工資以及固定資產管理系統。審閱範圍包括 (其中包括) 招聘政策及流程、工資的計算及處理、對勞動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的監管；有關固定資產的收購、出售及／或轉讓以及固定資產的管理及保護的流程及政策。評估包括審查相關政策和程序，訪問各個流程負責人及／或管理人，以確定設計、關鍵控制、實施和運營缺陷。我們會透過定性分析來評估風險發生的重要性及可能性，並根據已識別風險的顯著性級別給予建議。檢討期間，我們會討論改善措施，以提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整體效率，並妥善跟進建議，以確保建議可於合理期限內實施。我們於本年度並未發現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存在重大缺陷及弱項，已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計結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經考慮(i)內部評估結果；(ii)我們的合規紀錄；(iii)外部顧問公司報告；及(iv)審核委員會意見，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及充足，亦無可能影響股東於本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的權益的任何重要關注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和結構及就有關薪酬之制定政策成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建議;通過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之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並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就離職或終止其職務或委任而應付之任何補償),以審閱及/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項。各董事概無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秘書一職由公司秘書擔任。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成員為郭錦添先生(主席)、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經參考現行市況、本公司表現及彼於本公司之本集團事務中投入之時間、精力及專業知識,薪酬委員會成員於該會議中就執行董事的表現進行檢討及評估,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參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期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技能、性別、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參照董事會提名政策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就選擇提名作董事之人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尤其是可通過其於策略性業務範圍方面之貢獻為管理層增值及其委任將導致強勢董事會之候選人;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和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秘書一職由公司秘書擔任。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成員為曹炳昌先生(主席)、郭錦添先生及李國泰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3. 提名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於該會議中就重選退任董事進行討論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的規模、架構、組成及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討論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合併職責。

董事會提名政策

提名政策提供有關提名董事之指引，以確保董事會擁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於評估建議候選人之合適性時，提名委員會應計及候選人之誠信信譽、可投放之時間及相關利益、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各方面之多元性 (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 (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上述因素僅供參考，並非詳盡無遺及具決定性。提名委員會有權酌情提名其認為適合之任何人士。

提名委員會物色、甄選及建議候選人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考慮。建議候選人將會被要求提交必要個人資料以及其同意獲委任為董事之同意書。如有需要，提名委員會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所有有關考慮候選人之合適性之必要資料將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提供予董事會。於董事任期完結前，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提名政策內之相同準則評估及審議彼之連任。提名委員會將於其後向董事會提交建議，以供考慮。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需要之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視董事會成員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要素。

本公司在設計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如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成員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條件考慮人選，同時會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續)

3. 提名委員會 (續)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續)

已制定可測量目標 (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以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目標將不時檢討以確保其合適性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之進展。

我們認為本公司已於本年度內達成該等目標，原因是各董事具備的知識和技能組合平均，包括於天然資源交易、商業行政、企業管理、財務、會計、投資、審計、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等領域的知識和經驗。彼等擁有多個領域的學位，包括國際貿易及商務、應用科學、工程學、法律、會計及企業管治。此外，董事成員的年齡介乎36歲到55歲不等，董事的服務年期由三年至十二年不等。

董事會現時僅由男性董事組成。展望未來，為了加強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及實現可測量目標，本公司旨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將物色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推薦，以供董事會於委任董事時考慮。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本集團僱員 (包括高級管理層) 中，約24%為女性及76%為男性。本集團致力於參照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當地推薦的最佳慣例來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此外，本集團將實施全面的計劃，旨在物色及培訓我們具有領導力及潛力的女性員工，目標是晉升她們至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將讓僱員 (包括高級管理層) 實現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相關性降低。

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及相關數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不時審閱制定可測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必要性，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達成該等目標之進展。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需要之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陳超穎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陳女士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格、經驗及專業培訓要求。於本年度內，陳女士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根據細則，公司秘書的任命及免職均須董事會在現場會議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及其書面職權範圍：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定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細則第58條，任何於遞交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將有權隨時通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等請求書內列明的任何事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該等大會須於遞交該等請求書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在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21)日內，未有妥為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本身（彼等本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該等大會，及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全部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補償。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續)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續)

誠如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所述，有關請求書應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以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為收件人。

為免生疑慮，股東須遞交並發送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原件，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以請求書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如對董事會有任何查詢，可根據上述程序郵寄或電郵至general@huashengih.com，並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

投資者關係

股東溝通政策

本集團每年最少兩次向股東提交報告，透過盡早公佈中期及全年業績令股東得悉本集團的表現。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乃股東與董事會交流的平台。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商討本集團的業務進展。各委員會的主席均會在各次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股東大會上會就每一重要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董事。股東大會通告根據上市規則及細則規定予全體股東傳閱。投票結果於舉行大會後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所有與股東之通訊亦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shengih.com)。本公司網站為本公司與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溝通的渠道。除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披露之所有必要資訊外，本公司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的最新消息。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F.1.1條，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於考慮派付股息時，須於為本集團業務增長維持充足資金與股東回報之間取得平衡。

董事會亦須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計及(其中包括)：(i)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業績、財務狀況、資金需求、現金流量及未來前景；(ii)本公司之分派儲備金額；及(iii)董事會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受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限。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續)

股息政策 (續)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全權及絕對酌情權以隨時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有關政策。

組織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為遵守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相關決議案供股東批准，以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詳情將於本公司將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披露。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或統稱「董事會」）欣然呈列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及(ii)提供放債服務。本集團亦從事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該業務已於本年度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且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表現載於第5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且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董事不建議於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4頁，該概要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業務回顧及表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表現之討論及分析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及前景之討論載於本年報第5至16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且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放債業務

本集團的放債服務（「放債業務」）乃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誠信財務有限公司（「誠信財務」）提供，該公司持有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發出之放債人牌照。

業務模式

放債業務的潛在借款人乃透過管理層及營銷團隊的社會及業務脈絡覓得。放債業務向企業及個人客戶（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提供貸款融資服務。企業貸款指向在香港經營業務且需要貸款融資滿足其企業需求的企業客戶提供的貸款，而個人貸款則指向需要貸款融資滿足其用途的個人客戶提供的貸款。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為放債業務提供資金。放債業務透過提供貸款以賺取利息收入產生收益及利潤。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及表現 (續)

放債業務 (續)

信貸風險評估政策

信貸評估階段會仔細考慮多項審批標準，包括客戶的資本基礎及現有擔保及金額、借款記錄、信貸記錄及申請過程中盡職審查的相關調查結果。

於誠信財務董事會採納內部控制手冊後，放債業務中形成的風險評估委員會(「風險評估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成立。誠信財務已就評估每筆貸款申請制定自身內部控制及工作程序，風險評估委員會負責監督誠信財務的合規及管治事宜。風險評估委員會現由黃偉昇先生、黃銘禧先生及陳建業先生組成。各委員會成員的相關資格及背景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信貸審批

在評估貸款申請時，是否有抵押品／擔保將是貸款發放、利率及期限的一個考慮因素。倘無抵押品，管理層將嚴格考慮(其中包括)收入／資產證明、財務背景、資產或資本基礎、還款能力及客戶聲譽，以保障可收回性風險。

每項貸款申請均將根據其自身的優點逐項進行定性評估和處理。作為一般慣例，管理層將在發放貸款之前進行以下財務背景及信用調查(包括但不限於財務狀況或資本基礎、身份及背景、抵押品(如有)及擔保人(如有))：

- (A) 需提供身份證明—個人身份證或護照等身份證件以及法人實體的商業登記證及公司註冊證書，以供核實；
- (B) 需出示住址證明—如水電費賬單、銀行／信用卡／證券賬戶結單或政府當局、法定團體及聲譽良好的機構出具的文件；
- (C) 還款能力評估—旨在評估每個客戶的還款能力，除了背景調查外，管理層亦會檢查客戶的資本基礎。可能會要求客戶提供進一步資料，如銀行／證券賬戶結單、財務報表、估值報告(如適用)及核數師報告(如適用)；及
- (D) 信用評估—將對潛在客戶進行查冊及背景調查，如媒體搜索。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及表現 (續)

放債業務 (續)

持續監察貸款的可收回性及貸款收款情況

為保障可收回性，本集團於釐定無抵押貸款之條款時將進一步關注借款人的財務背景、資產或資本基礎、還款能力及聲譽。誠信財務將定期及持續地監察貸款的可收回性及借款人的狀況。任何延遲付款或違反貸款協議重大條款的情況將向管理層報告。經考慮一般市場慣例、信貸收回過程中的實際情況及與相關客戶的磋商後，或會採取不同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修改還款條款、要求額外的抵押品／擔保、簽立和解協議及／或對客戶展開法律訴訟以收回任何逾期付款費用及罰息，以減少任何可能的信貸虧損。

有關發放貸款的主要條款、客戶規模及多元化及主要客戶貸款集中度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1至12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項下「放債業務之貸款組合」各段，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有關管理層關於貸款減值變動及相關原因的討論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10至11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與員工、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提供健康、安全及舒適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制定完善的培訓計劃及多樣的職業發展路徑。

本集團亦深知與其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對實現彼等的即時及長遠的目標至關重要。為維持行業內之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旨在持續為其客戶提供高水準之優質產品及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保護仍然是本集團之一大工作重點。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審慎利用資源，並採納最佳常規，以達到其保護環境之承諾。本集團遵守環保法例並致力提升僱員之環保意識，例如，鼓勵員工根據實際需求消耗電及紙張，從而降低能耗及減少不必要的浪費。

董事會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續)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涵蓋我們於本年度內的表現，並根據上市條例第13.91條項下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shengih.com)的投資者關係的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頁面查閱及下載。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者)。相關員工及相關經營單位會不時獲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任何變動。

據本公司所知，其已於本年度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除本年報第11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所討論之有關風險及不確定性外，本集團識別之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如下：

(i) 原材料風險

本集團業務依靠於原材料供應及成本，有關原材料的任何供應中斷或價格波動將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ii) 信貸風險

經濟表現疲弱時期，客戶壞賬風險通常增加。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特定人員負責處理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及時跟進所有應收賬款。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檢討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情況，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之減值虧損。

(iii) 業務及財務風險

倘任何主要客戶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倘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之整體經濟衰退，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iv)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功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集團確認，營運風險不能完全消除，且消除風險的工作很多時候都未必會達致成本效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 (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之詳情乃載於本年報第26至27頁企業管治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一段 (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除本集團已知者外，可能會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風險。

投資物業

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及已發行股份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發行699,000,000股普通股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資活動」一節，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度訂立或於年度終結日仍有效的股票掛鈎協議詳情載列如下：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獎賞董事會全權認為曾經或將會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人士，如(a)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代理商、客戶及業務夥伴。

董事會可根據有關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及／或行使購股權前須達到之表現目標之條款及條件及／或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釐定之任何其他條款授出任何購股權。概無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設有一般規定。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續)

(a)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之期限由採納日期(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此後,將不再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就已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

認購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作出任何調整)須由董事會決定並通知各承授人,惟不得低於下列者中之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每股股份的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之可授出購股權以購買或認購股份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上限被超過,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受限於上述限制,因行使所有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之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惟於股東大會上獲得更新計劃授權上限之股東批准除外,更新之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事先批准(「計劃授權上限」)。現有計劃授權上限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購股權計劃下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349,909,829份,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8.33%。

各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期間因行使其獲授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下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超過該上限,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就每份授出之要約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必須於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日內接納。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續)

(a) 購股權計劃 (續)

向關連人士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獲得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前12個月內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建議授出購股權,該建議授出購股權會使該人士因行使所有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和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而有關總值(按各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該授出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

於本財政年度初,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本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取消或失效。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b) 配售股份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成功配售699,0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集資活動」一節,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4至55頁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分派儲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且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慈善機構捐贈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健龍先生
黃銘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
曹炳昌先生
李國泰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83(3)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至彼獲委任後的第一屆股東大會及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 (續)

根據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均須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一次。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19頁，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作出年度書面確認。提名委員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黃偉昇先生已訂立擔任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將於其後繼續生效。

陳健龍先生已訂立擔任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將於其後繼續生效。

黃銘禧先生已訂立擔任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將於其後繼續生效。

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各自已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兩(2)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第164(1)條，每名董事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蒙受或招致之一切損失或負債，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保證，而各董事概無須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而使本公司出現或招致之任何損失、不幸情況或損害負責。

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投保安排，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企業活動面臨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責任投保。基於董事利益之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470條之規定生效。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除服務合約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就董事所知，本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報下文「關連交易」分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或本年度末概無存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其訂約方，且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已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2)
黃偉昇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906,978,000	21.60%

附註：

- 黃偉昇先生以個人身份持有8,394,000股股份。彼亦實益擁有雙星環球有限公司（於898,58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全部已發行股本。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98,098,293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已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載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2)
雙星環球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898,584,000	21.40%

附註：

1. 雙星環球有限公司由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偉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黃偉昇先生被視為於雙星環球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98,098,293股。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載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分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買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出售（「S&J出售事項」）S&J Distribution Limited（「S&J」，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S&J集團」）全部股權。

鑒於英國市場的不確定性及現行市場氣氛，S&J出售事項被認為於商業上更為有利。S&J出售事項可即時提升本集團現金流量，並令本集團可重組及精簡其業務營運，以將其財務資源分配至發展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或尋求其他業務機會。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續)

代價為1,900,000英鎊，通過以下方式支付：(a)於S&J出售事項完成日期支付1,700,000英鎊；及(b)200,000英鎊(「延遲付款」)應於(i)買方送達表明其欲支付延遲付款的支付通知後10個工作日內或(ii)自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39個月(以較早者為準)支付。本集團將自完成日期起每六個月就應付延遲付款收取一筆年利率為3%之利息，按完成日期起至延遲付款結清之日止計算。

因買方為S&J(即本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董事全資擁有，故買方為S&J董事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及股份購買協議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由於董事已批准S&J出售事項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S&J出售事項之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股份購買協議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項下申報及公佈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S&J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S&J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12及44(a)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各董事及主要管理層成員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的服務合約獲取之董事酬金屬上市規則第14A.95條項下之獲豁免關連交易，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向高級管理層支付之酬金／諮詢費用並不構成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政策之一般說明載於本年報第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分節，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董事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之表現及個別董事就本集團事務付出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進行檢討並作出推薦，以供董事會批准。有關董事及僱員薪酬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除設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營辦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並無為本集團僱員設立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退休金責任」分節（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證券。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稅項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彼等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之任何稅項減免。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33.2%（二零二二年：35.6%（經重列））。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採購總額的71.2%（二零二二年：74.8%（經重列））。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銷售額的25.7%（二零二二年：27.7%（經重列））。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銷售額的6.4%（二零二二年：7.9%（經重列））。

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實益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星期三）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管理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刊發其企業管治報告，其乃載於本年報第20至33頁，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核數師

過去三年內，核數師未發生任何變更。

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且符合續聘資格並有意獲續聘連任。

委任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銘禧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51至143頁之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吾等的責任在吾等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19及20。

貴集團對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此減值測試對吾等之審核而言屬重大，此乃由於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之結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45,957,000港元及145,535,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之減值測試包含判斷之應用，且測試乃基於假設及估計進行。

吾等之審核程序包括 (其中包括)：

- 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識別；
- 將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比較；
- 評估主要假設 (包括收益增長、利潤率、終端增長率及貼現率) 之合理性；
- 將輸入數據與有關憑證作比對；
- 取得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聘估值師舉行會議，以就估值程序、所採用之方法及為支持於估值模型中所應用之重大判斷及假設而使用之市場憑證等進行討論及提出質疑；及
- 檢查估值模型之算術準確性。

吾等認為，貴集團之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測試已獲現有憑證支持。

應收貸款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貴集團對應收貸款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此減值測試對吾等之審核而言屬重大，此乃由於應收貸款之結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64,828,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之減值測試包含判斷之應用，且測試乃基於假設及估計進行。

吾等之審核程序包括 (其中包括)：

- 評估 貴集團向債務人授出信貸限額及信貸期之程序；
- 評估 貴集團與債務人之關係及交易歷史；
- 評估 貴集團之減值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債務之賬齡；
- 評估債務人之信用可靠程度；
- 檢查債務人之後續結算；
- 評估債務之抵押品之價值；及
- 評估 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信貸風險之披露。

吾等認為， 貴集團之應收貸款減值測試已獲現有憑證支持。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貴集團對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此減值測試對吾等之審核而言屬重大，此乃由於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之結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093,718,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 貴集團之減值測試包含判斷之應用，且測試乃基於假設及估計進行。

吾等之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 貴集團向客戶授出信貸限額及信貸期之程序；
- 評估 貴集團與客戶之關係及交易歷史；
- 評估 貴集團之減值評估；
- 評估債務之賬齡；
- 評估客戶之信用可靠程度；
- 檢查客戶之後續結算；及
- 評估 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信貸風險之披露。

吾等認為， 貴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減值測試已獲現有憑證支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之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將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而言，吾等之責任為於獲得其他資料後閱讀該等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倘吾等認為該等其他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吾等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之更詳盡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之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setting/standards/our-views/auditre>

該描述構成本核數師報告之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燈

審核委聘董事

執業證書號碼P03614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益		633,596	769,845
利息收入		26,775	34,066
總收益	5	660,371	803,911
銷售成本		(470,016)	(622,374)
毛利		190,355	181,537
其他收入	6	12,645	9,74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93,804)	(3,67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1,196)	(74,605)
行政開支		(54,141)	(58,898)
融資成本	8	(20,607)	(27,24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23)	(19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47,271)	26,664
所得稅抵免	9	2,223	25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利潤	10	(45,048)	26,9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利潤	12	(9,726)	4,3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利潤		(54,774)	31,29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13,416)	16,229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38	—
		(13,278)	16,229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異		5,427	(71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59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所得稅)		(7,592)	15,5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2,366)	46,8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14		
基本及攤薄(港仙)		(1.32)	0.8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9)	0.7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0.23)	0.1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	4,79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8,320	59,188
使用權資產	17(a)	4,990	12,985
其他無形資產	18	45,957	58,213
商譽	19	145,535	186,07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	56,850	10,9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22	116,982	-
應收保固金	25	124,967	80,073
遞延稅項資產	34	8,015	3,049
		541,616	415,274
流動資產			
存貨	23	9,151	17,664
應收貸款	24	164,828	221,904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預付款項	25	968,751	1,157,182
應收承兌票據	26	27,500	29,500
應收可換股債券	27	17,465	15,8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28	-	29,2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69,491	138,545
		1,257,186	1,609,97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款項	30	450,703	718,541
租賃負債	17(b)	6,532	10,246
借貸	31	117,157	-
承兌票據	32	-	49,254
應付債券	33	25,826	25,734
應付稅項		1,751	2,263
		601,969	806,038
流動資產淨值		655,217	803,94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96,833	1,219,21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b)	1,941	6,468
借貸	31	61,457	94,217
承兌票據	32	7,679	–
應付債券	33	155,712	155,795
遞延稅項負債	34	5,742	7,260
		232,531	263,740
資產淨值		964,302	955,47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41,981	34,991
儲備		922,321	920,4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64,302	955,475

第51至14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黃偉昇先生
董事

黃銘禧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678	(4,950)	(6,000)	-	(793,780)	919,169
-	-	-	-	31,293	31,293
-	16,229	-	-	-	16,229
-	(719)	-	-	-	(719)
-	15,510	-	-	31,293	46,803
-	-	-	-	-	(10,497)
-	-	-	-	49	-
-	-	-	-	49	(10,497)
678	10,560	(6,000)	-	(762,438)	955,475
-	-	-	-	(54,774)	(54,774)
-	(13,416)	-	-	-	(13,416)
-	138	-	-	-	138
-	5,427	-	-	-	5,427
-	-	-	259	-	259
-	(7,851)	-	259	(54,774)	(62,366)
-	-	-	-	-	73,395
-	-	-	-	-	(2,202)
-	-	-	-	-	71,193
678	2,709	(6,000)	259	(817,212)	964,302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4,991	1,688,181	49
年度利潤	-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異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就上年度批准股息	-	(10,497)	-
出售附屬公司	-	-	(49)
與擁有人之交易	-	(10,497)	(4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4,991	1,677,684	-
年度虧損	-	-	-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所得稅)：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異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根據配售協議發行股份(附註35)	6,990	66,405	-
發行配售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附註35)	-	(2,202)	-
與擁有人之交易	6,990	64,203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1,981	1,741,887	-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與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為準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集團重組前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對集團重組前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的前股東的免息墊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公平值與借出墊款時的本金額之間的差額6,000,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7,271)	26,66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864)	5,475
	(56,135)	32,139
調整：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55	12,973
銀行利息收入	(350)	(349)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256)	(1,2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72	10,4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89	7,124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312)	75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62)	4,11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51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2,968	(9,703)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34,803	—
商譽減值虧損	30,765	—
借貸之利息開支	7,693	14,860
應付債券之利息開支	8,611	7,225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407	674
承兌票據之利息開支	3,901	4,5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3,767	6,378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313	1,76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23	194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891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95,433	91,832
存貨減少(增加)	1,393	(2,393)
應收貸款減少	22,273	28,317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83,536	(271,974)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	—	(27,854)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29,649	27,36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款項減少(增加)	(254,001)	247,85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21,717)	93,148
(已付)退回所得稅	(4,678)	478
已付租賃利息	(407)	(67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6,802)	92,95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3,567	4,97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2)	(6,998)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09,1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04	1,375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4,915	-
應收承兌票據的已收款項	2,000	6,500
投資於聯營公司	(47,077)	(10,936)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59,849	(100,112)
已收利息	350	97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9,633)	(104,223)
融資活動		
借貸所得款項	85,349	60,000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71,193	-
應付債券的所得款項	-	25,000
償還承兌票據	(31,800)	-
償還借貸	-	(118,506)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	(10,497)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7,242)	(7,151)
已付利息	(10,124)	(16,44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7,376	(67,5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41	(78,86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66	89,113
匯率變動的影響	(915)	4,8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	15,092	15,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491	138,545
受限制現金	(54,399)	(123,479)
	15,092	15,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業務」);以及(ii)提供放債服務(「放債業務」)。本集團亦曾從事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家居消耗品業務」),該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其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2及44(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要求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投資物業及應收可換股債券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換取貨物的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若干數字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及會計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在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採納該等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與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³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要求的適用披露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投資物業及應收可換股債券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已以港元（「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除特別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假設及估計。其亦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力。涉及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為重要的假設及估計之關鍵判斷及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日期為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之現有權利賦予其目前可指示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於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及由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之情況下，方會考慮有關權利。

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其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收益或虧損乃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於該附屬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分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加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將予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情況作出調整，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續)

非控股權益指於本公司並非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內以權益呈列。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內按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間之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呈列。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乃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之間分配，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亦然。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乃按權益交易入賬（即與以擁有人身份進行之擁有人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數額的調整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乃按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於收購當日所交付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負債及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產生成本及獲得服務之期間確認為開支。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計量。

倘收購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則差額將以商譽入賬。倘本公司攤分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確認為本公司應佔之議價收購收益。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過往所持附屬公司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盈虧則於綜合損益內確認。該公平值會加進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過往所持附屬公司股權的價值變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按過往所持股權被出售時所需的相同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商譽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出現可能減值之事宜或情況出現變動，則會作更頻密測試。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減值虧損之計算方法與下文會計政策所載之「資產減值」所用者相同。商譽之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且不會於其後撥回。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收購之協同效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於收購日期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淨公平值的比例計量。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即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之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重大影響力時，將會考慮現時可予行使或兌換之潛在投票權（包括其他實體所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於評估潛在投票權是否構成重大影響力時，持有人的動機及有否財政能力行使或轉換該權利均不予考慮。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所收購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計量。倘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則差額將以商譽入賬。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本集團攤分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平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確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確認。收購後之累計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付款。倘聯營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導致失去重大影響力的出售聯營公司之盈虧為(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上所保留該聯營公司任何投資之公平值與(ii)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加上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任何剩餘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差額。倘一項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成合營企業投資，本集團將繼續應用權益法並不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參考慣常業務慣例計量，而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產品或服務轉移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乃就顯著融資成分的影響對代價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透過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而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合約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在某個時間點達成。倘符合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將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獲得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造或加強客戶於創造或加強資產時控制的該資產；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則參照達成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展確認收益。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按累計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所使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貼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的利率。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按直線基準確認。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貼，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可按公平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在必須將補貼於擬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產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 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之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足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之比率，使用直線法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下：

樓宇	按租約年期內或二十年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十年
汽車	五年
租賃裝修	按租約年期內或十年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五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估計的任何變動的影響乃按預期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 (主要指廠房及機器建造) 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安裝及測試期間產生之直接成本。在建工程無須作出折舊。在建工程於完工及資產可使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適當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於預計不會從持續使用該項資產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就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包括物業應佔的所有直接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外聘獨立估值師估值的公平值列值。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已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出售投資物業的盈虧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物業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租期及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樓宇	於租期內
汽車	於租期內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期結束前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 (含實質定額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有關終止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 (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對未來租賃款項發生變化)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 (或發生租賃變更時) 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無轉移與資產擁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每個組成部分。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於損益表內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至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以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續)

如有關租賃將絕大部份擁有權之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 (除法定業權外)，則有關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資本化，連同租賃責任一併記錄 (不包括利息部份)，以反映其購買價及融資費用。按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 (包括融資租賃項下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被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資產之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予以折舊。該等租賃之融資成本自損益表扣除，以於租賃期內維持恆定的費用率。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功能貨幣」) 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完結日之匯率折算。該折算政策所產生之盈虧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折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續)

(iii) 綜合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集團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折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報表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報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折算；
- 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折算 (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近值，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乃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確認。

於綜合時，換算境外實體投資淨值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內確認。倘境外業務獲出售，則有關匯兌差額乃於綜合損益確認並列作出售之部分收入或虧損。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列作境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折算。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即需要相當長期間以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有關時間為止。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在其尚未支銷時用作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倘一般性借入資金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則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乃透過對該資產的開支應用資本化率釐定。資本化率為適用於本集團於該期間尚未償還借款 (為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而專門借入的借款除外) 的加權平均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了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確認。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合資格僱員均可參加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進行供款。本集團及僱員之計劃供款按規則所指定之比率計算。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基金支付之供款。

香港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有定額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須按其月薪5%或最高1,500港元作出供款,且彼等可選擇作出額外供款。僱主每月供款按僱員月薪5%或最高1,500港元計算(「強制性供款」)。僱員於65歲退休、身故或完全喪失工作能力時享有100%僱主強制性供款。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由一個集團實體營運所在的中國市政府設立的國營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特定百分比作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資助有關福利。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結算之付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 (包括董事) 之薪酬設立購股權計劃。

所有為換取授予任何購股權的已收服務乃按其公平值計量。此乃參考所授予購股權公平值而間接釐定，其價值於授出日期評值並排除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 (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 的影響。

倘歸屬條件適用，所有已收服務最終於歸屬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或倘所獲授之購股權即時歸屬，則於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惟倘有關開支合資格獲確認為資產則除外，並導致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相應提高。倘服務或非市場表現條件適用，則按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最佳估計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就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作出假設時，須計及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如有任何跡象顯示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有別於過往估計，須於其後修訂估計。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 (如有) 於損益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倘若授出之購股權被註銷，則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尚未就有關授出確認之任何開支，均會即時確認。這包括非歸屬條件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但尚未達成之任何授出。

行使購股權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到期時尚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與於損益確認的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倘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扣除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若暫時差額由商譽或概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預計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產生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利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有關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透過銷售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另作別論。當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及以本集團之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為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耗用投資物業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持有，則有關假設會被推翻。倘該假設被推翻，則有關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按有關物業將被收回的預計方式計量。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當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清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其他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乃於商譽以外另行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其公平值（視為其成本）予以初步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有限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予以攤銷如下：

客戶網絡	七至十年
------	------

無限定使用期限之其他無形資產並無攤銷。本公司將每年審核無限期之無形資產之使用期限以釐定能否繼續支持無限期之評估。倘未能支持，則使用期限評估乃按往後基準由無限期轉為有限定期限（請參閱下文與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有關的會計政策）。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得出。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

金融工具

確認及取消確認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實質上轉移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實質上既無轉移亦無保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取消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之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則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倘根據合約購買或出售一項資產，而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金融資產，並初步按公平值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購事項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至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i)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倘達成以下兩項條件，則金融資產 (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分類至本類別：

- 資產乃按目標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之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之現金流。

該等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之虧損撥備計量。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條件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條件，除非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將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否則金融資產分類至此類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乃扣除任何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i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則將其分類為該類別，隨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計量：

- 金融資產在目標為通過出售和匯集合約現金流量來實現的商業模式中持有；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且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未償付本金的本金及利息。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股權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隨後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損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積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且不用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損益不會重新分類為出售股權投資的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包含在損益中的「其他收入」項目中。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質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巨額結餘的債務人個別評估及使用具有合適分組的撥備矩陣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自初始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作出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出現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就確定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所用標準之成效，並視適當情況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其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定或取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還款 (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 時發生。不論上述，本集團認為，違約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續)

(iii)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 (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出現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iv) 撇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復甦前景時，例如交易方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而言，相關金額逾期超過兩年 (以較早者為準) 撇銷金融資產。於計及法律意見 (如適用) 的情況下，已撇銷的金融資產可仍然受限於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工作。撇銷乃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於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 (即倘發生違約之損失程度) 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之評估乃根據過往數據以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反映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此乃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續)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以迎合個別工具層面之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 逾期狀況；及
- 金融工具的性質 (即本集團之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各項評為獨立組別)。

本集團透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予以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權益工具為帶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 (經扣除其所有負債) 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載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乃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屬輕微，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值。

借貸

借貸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 (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計算。初始確認後，借貸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損益於終止確認負債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經考慮收購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實際利率主要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財務成本。

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權在報告期結束後至少12個月內延遲清償債務。

承兌票據

承兌票據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在初步確認後，承兌票據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取消確認時通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在損益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且費用或成本屬實際利率之組成部分。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期非金融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無限定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及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重估減少處理。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會超過於過往年度假設資產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收入，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按重估增加處理。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從財務資料中確認，而該等財務資料乃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並評估本集團各項業務之表現。

除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之經濟特徵相似，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顧客類別或等級、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式，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均相似，否則該等分部並不為財務申報而合併計算。倘個別非重大之經營分部共同具有上述大部分之特徵，則可能會合併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關連方

關連方是指與本集團相關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即彼此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為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則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所關連；
- (vi) 實體受(a)所指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指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或
- (viii) 實體 (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 向本集團或向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因過往事件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將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解除責任，及該責任之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須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之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撥備按預期就解除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倘無法可靠估計責任金額，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其存在與否將僅可透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而確定之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之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之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並非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於報告期末所作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如下。

(a) 商譽減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於釐定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有否減值時，須估計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所獲分配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其現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約145,535,000港元及約45,957,000港元。計算減值虧損之詳情載於附註20。

(b) 其他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無形資產賬面值約為45,957,000港元。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根據客源流失等若干假設估計其他無形資產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淨現金流的年期。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令估計可使用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導致在未來數年之攤銷開支及減值虧損有所變動。其他無形資產之詳情載於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c) 應收貸款以及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的指引，估計應收貸款以及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金額。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本集團之歷史結付經驗及歷史可收回率計算，作為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的組別。撥備矩陣乃根據撥備率釐定，當中計及不需過高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根據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會予以重新評估，而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會獲考慮。此外，具有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就預期信貸虧損個別進行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較為敏感。有關本集團應收貸款及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於附註24及25披露。

(d) 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在各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及其他稅項，而於釐定將予確認之稅項負債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的最終稅項決定並不明確。本集團根據可能到期稅項之估計確認稅項撥備。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對稅法的詮釋等多項因素評估，認為報告期內的稅項撥備充足。倘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會影響有關決定作出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e)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公平值之最佳證據為交投活躍市場公開價格之報價。在缺乏該等資料之情況下，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有關估值受所採納之估價模型之限制及管理層在假設中使用之估計之不確定性而規限。如估計及有關估價模型之參數有任何變動，在無報價情況下若干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將會有重大變動。

(f)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按照性質及用途相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會修正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廢棄或已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倘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者存在不利事項及事實和情況變化導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修訂，可能發生重大減值損失。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乃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如下：

- 混凝土業務
- 放債業務
- 家居消耗品業務
- 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
- 提供放債服務
- 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已終止經營業務）¹

¹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S&J Distribution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該等公司開展本集團的所有家居消耗品業務，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家居消耗品業務分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為使年度呈報一致，家居消耗品業務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呈列及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2。

下文呈報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來自混凝土業務之貨品銷售	633,596	769,845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來自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	26,775	34,066
	660,371	803,911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633,596	769,845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633,596	769,845
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中國內地	633,596	769,845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633,596	769,845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貨品及已轉移所有權且以下所有條件獲達成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家轉移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並無持續參與一般與已售貨品擁有權相關之管理，對已售貨品亦無實際控制權；
- 能可靠地計量收益金額；
- 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能可靠地計量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可申報及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633,596	26,775	660,371
分部利潤(虧損)	43,370	(12,848)	30,522
銀行利息收入			350
匯兌差異			1,06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變現收益			362
應收可換股債券公平值收益			312
商譽減值虧損			(30,76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23)
中央行政費用			(36,33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47,271)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769,845	34,066	803,911
分部利潤	58,383	28,753	87,136
銀行利息收入			349
匯兌差異			(5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4,110)
應收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虧損			(75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94)
中央行政費用			(42,97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利潤			26,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分部所得利潤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匯兌差異、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變現收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應收可換股債券、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商譽減值虧損、中央行政費用及所得稅開支。此乃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供其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衡量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混凝土業務	948,734	1,101,757
放債業務	166,824	225,2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家居消耗品業務	-	21,910
分部資產總額	1,115,558	1,348,881
其他無形資產	45,957	58,213
商譽	145,535	186,074
應收可換股債券	17,465	15,897
應收承兌票據	27,500	29,5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6,850	10,9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	29,28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16,982	-
遞延稅項資產	8,015	3,0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491	138,545
未分配公司資產	195,449	204,907
綜合資產總額	1,798,802	2,025,2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分部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混凝土業務	428,636	710,891
放債業務	1,111	2,38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家居消耗品業務	-	5,826
分部負債總額	429,747	719,099
應付稅項	1,751	2,263
借貸	178,614	94,217
承兌票據	7,679	49,254
應付債券	181,538	181,529
遞延稅項負債	5,742	7,260
未分配公司負債	29,429	16,156
綜合負債總額	834,500	1,069,778

下列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 除其他無形資產、商譽、應收可換股債券、應收承兌票據、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遞延稅項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未分配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應付稅項、借貸、承兌票據、應付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是持續經營業務其他分部資料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公司 辦公設備 千港元	
資本增加	4,527	-	-	4,5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89	526	450	5,26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313	-	-	15,313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	34,803	-	34,8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75	812	3,937	7,024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891	-	-	891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公司 辦公設備 千港元	
資本增加	6,790	-	-	6,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04	525	455	10,084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49	-	-	1,6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43	812	2,501	6,256

該等分部資料已計入分部業績或資產的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產品和服務之收益

下列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的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混凝土業務之貨品銷售	633,596	769,845
來自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	26,775	34,066
	660,371	803,911

有關地區的資料

在釐定本集團有關地區的資料時，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乃根據客戶的位置進行分析。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而不論產品來源）劃分自外部客戶之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 中國內地	633,596	769,845
— 香港	26,775	34,066
	660,371	803,91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非金融資產分別約為267,362,000港元及24,29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內地、英國及香港的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非金融資產分別約為283,995,000港元、16,062,000港元及32,095,000港元。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單一客戶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逾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350	349
租金收入	2,049	1,829
應收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收入	1,256	1,244
訴訟收入(附註1)	669	1,053
政府資助／補貼(附註2)	915	20
佣金收入	5,760	2,115
雜項收入	1,646	3,130
	12,645	9,740

附註：

1. 本集團向若干貿易債務人提出訴訟索償，以要求即時償還未結算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根據相關法院的判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該等貿易債務人收取利息、罰款及相應的法律費用合共約66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53,000港元)。
2.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抗疫基金下的就業支援計劃取得政府資助5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概無與資助／補貼有關的條件或或有事項尚未達成。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兌差異	1,061	(5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3,767)	(6,3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4,110)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312	(755)
商譽減值虧損	(30,765)	-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313)	(1,649)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34,803)	-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891)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變現收益	36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9,703
	(93,804)	(3,6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應付債券之實際利息	8,611	7,225
借貸之利息	7,693	14,860
承兌票據之利息	3,901	4,504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2	651
	20,607	27,240

9.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7)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5,570)	(5,059)
	(5,617)	(5,05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33)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53	3,244
	1,520	3,244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6,320	2,065
	6,320	2,065
所得稅抵免	2,223	250

(i) 香港

二零二三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二零二二年：16.5%) 計算，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制下的合資格公司)除外。在兩級利得稅稅制下，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利潤按8.25%的稅率納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按16.5%的稅率納稅。就該附屬公司計提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與二零二二年相同的方式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抵免 (續)

(ii) 中國內地

中國經營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利潤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按25% (二零二二年：25%) 計算，惟本公司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除外，且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享有高新技術企業之優惠稅率，即15% (二零二二年：15%) 企業所得稅稅率。

(iii) 其他司法管轄區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抵免與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7,271)	26,664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432	(3,48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67)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835	(2,090)
不可扣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96	-
尚未確認的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30)	(69)
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463)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2,65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20	3,244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抵免	2,223	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抵免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凡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非中國稅項居民投資者宣派有關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獲取利潤的股息，必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合資格投資者，可按條約稅率5%繳納預扣所得稅。

除附註34所載之本集團未確認稅項虧損外，於兩個年度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其他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10. 年度 (虧損) 利潤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經扣除下列各項之年度 (虧損) 利潤：		
董事酬金 (附註a及11)	8,877	8,451
其他員工成本	30,429	37,2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附註b)	3,111	3,527
員工成本總額	42,417	49,27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500	1,530
— 非核數服務	15	15
已售存貨成本	437,832	581,4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65	10,0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a)	7,024	6,2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55	12,255

附註：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董事宿舍的租賃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董事宿舍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2,873,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1,436,000港元)，已計入董事酬金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金付款為約3,00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1,500,000港元)。

(b) 於年內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抵銷現有供款 (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於該等年度，支付予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附註(i))	4,118	3,000	18	7,136
陳健龍先生	120	840	18	978
黃銘禧先生	195	–	10	20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	216	–	–	216
李國泰先生	144	–	–	144
曹炳昌先生	198	–	–	198
	4,991	3,840	46	8,877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附註(i))	4,118	1,500	18	5,636
陳健龍先生	120	840	18	978
黃銘禧先生	130	1,131	18	1,2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錦添先生	216	–	–	216
李國泰先生	144	–	–	144
曹炳昌先生	198	–	–	198
	4,926	3,471	54	8,4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董事 (續)

附註：

- (i) 黃偉昇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黃偉昇先生免費提供住宿（租自獨立第三方）。實物福利的估計貨幣價值約為3,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該等非貨幣福利之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2,872,6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36,000港元）已納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之董事薪金內。

已付執行董事或為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通常為就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管理事項有關之該等人士之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之薪金。

僱員

在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兩名（二零二二年：三名）為董事，而彼等之酬金載於上文董事酬金之詳情。其餘三名（二零二二年：兩名）非董事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641	2,6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	183
	3,689	2,786

已付或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二二年：兩名）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三年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5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離職補償。於兩個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高級管理層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 (不包括董事) 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三年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人數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tar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與Spencer Goldsmith Ltd. (為本集團關連人士) 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出售S&J Distribution Limited (「S&J」，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S&J集團」) 全部股權，總代價為1,900,000英鎊 (「英鎊」) (相當於約16,509,000港元) (「S&J出售事項」)。S&J集團代表本集團的整個家居消耗品業務分部，因此，S&J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的家居消耗品業務已終止經營。

S&J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資產及負債之詳情及出售虧損之計算於附註44(a)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家居消耗品業務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至其出售日期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分類至並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並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內單獨呈列為單一項目，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29,711	60,597
銷售成本	(23,298)	(47,652)
毛利	6,413	12,945
其他收入	137	46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45	(1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	(971)
行政開支	(2,920)	(6,780)
融資成本	(5)	(23)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利潤	4,104	5,475
所得稅開支	(862)	(1,096)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後利潤	3,242	4,37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包括於出售附屬公司時 將匯兌儲備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12,968)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 (虧損) 利潤	(9,726)	4,379
以下各方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 (虧損) 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9,726)	4,379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 (所用) 現金淨額	1,234	(8,182)
投資活動所得 (所用) 現金淨額	4,700	(2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508)	(186)
匯率變動的影響	(438)	(253)
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淨額	(3,012)	(8,8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

14.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i)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ii)持續經營業務；及(iii)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於年內各自己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乃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乃按以下數據得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i)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54,774)	31,293
(ii) 持續經營業務	(45,048)	26,914
(i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9,726)	4,379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44,476,375	3,499,098,2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4,792	4,987
出售	(4,915)	-
出售之變現收益	510	-
匯兌調整	(387)	(195)
於年末	-	4,792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位於英國，為長期租賃（超過50年）。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用作賺取租金及／或用作資本增值用途之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並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將經營租賃項下的投資物業出租，租期為三至六年（二零二二年：三至六年）。所有租賃租金固定，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所有投資物業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

- (b)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於當日所進行之估值結果計算得出。中誠達資產評估擁有對相關地點物業進行估值之適當資質及經驗。該估值乃遵守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所頒佈的RICS評估—全球標準，並參考市場上類似物業之交易價格的市場依據釐定，或根據經計及復歸潛力的收入淨額計算。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目前用途等於其最高和最佳用途。

- (c)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分類為第3層級，採用市場比較法釐定。估值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下：

估值技術：	市場比較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每平方米價格
範圍：	每平方米約115英鎊至每平方米約129英鎊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 固定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81	27,514	41,150	3,957	2,893	1,290	77,185
添置	-	2,076	134	-	650	4,138	6,998
出售	-	(514)	(13,109)	-	(15)	-	(13,63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b))	(381)	-	-	-	(282)	-	(663)
轉移	-	273	182	-	-	(455)	-
匯兌調整	-	1,282	2,282	-	42	(323)	3,28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30,631	30,639	3,957	3,288	4,650	73,165
添置	-	227	3,334	-	177	1,004	4,742
出售	-	-	(19,564)	-	-	-	(19,56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a))	-	(901)	-	-	(552)	-	(1,453)
轉移	-	2,122	-	-	-	(2,122)	-
匯兌調整	-	(3,172)	(3,581)	-	(299)	(345)	(7,39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28,907	10,828	3,957	2,614	3,187	49,49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29	3,430	4,056	212	797	-	8,624
年內開支	4	2,491	6,504	848	585	-	10,432
出售時撇銷	-	(415)	(5,460)	-	(10)	-	(5,885)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附註44(b))	(133)	-	-	-	(244)	-	(377)
匯兌調整	-	319	850	-	14	-	1,18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5,825	5,950	1,060	1,142	-	13,977
年內開支	-	1,215	2,723	848	586	-	5,372
出售時撇銷	-	-	(5,093)	-	-	-	(5,093)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附註44(a))	-	(349)	-	-	(212)	-	(561)
匯兌調整	-	(777)	(1,654)	-	(91)	-	(2,52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5,914	1,926	1,908	1,425	-	11,17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22,993	8,902	2,049	1,189	3,187	38,32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24,806	24,689	2,897	2,146	4,650	59,1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相關項目之披露：		
於三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		
土地及樓宇	4,990	12,420
汽車	-	565
	4,990	12,985
本集團根據未貼現現金流量作出租賃負債之到期 分析如下：		
一年內	6,668	10,715
一年至兩年	1,005	4,321
兩年至五年	1,005	2,352
	8,678	17,38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及樓宇	7,024	6,930
汽車	65	194
	7,089	7,124
租賃利息	407	67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7,649	7,82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9,598
出售使用權資產(附註44(a))	420	-

本集團租賃各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租賃協議一般為固定期限，期限為一至五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作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續) (b)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租賃付款 千港元	租賃付款 現值 千港元	租賃付款 千港元	租賃付款 現值 千港元
於一年內	6,668	6,532	10,715	10,246
於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010	1,941	6,673	6,468
	8,678		17,388	
減：未來融資費用	(205)		(674)	
租賃負債現值	8,473	8,473	16,714	16,714
減：須於12個月內結算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6,532)		(10,246)
須於12個月後結算的款項		1,941		6,468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2%至5.5% (二零二二年：4.2%至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網絡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94,477
匯兌調整	(34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94,13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a))	(7,096)
匯兌調整	(1,25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5,787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3,285
年內開支	12,973
匯兌調整	(33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5,924
年內開支	12,25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a))	(7,096)
匯兌調整	(1,25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9,83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5,95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8,213

客戶網絡指本集團與S&J及Alpha Youth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lpha Youth集團」)的客戶建立的長期和密切的業務關係,為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收購S&J及Alpha Youth集團的一部分,並已分別分配至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S&J及Alpha Youth集團的客戶網絡分別按十年期及七年期根據直線法進行攤銷。分配至家居消耗品業務的客戶網絡已透過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成的S&J出售事項出售。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

	混凝土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 千港元	家居 消耗品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 千港元	放債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4,505	9,774	21,795	186,07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a))	-	(9,774)	-	(9,77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4,505	-	21,795	176,300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8,684	-	2,081	30,76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8,684	-	2,081	30,76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25,821	-	19,714	145,53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4,505	9,774	21,795	186,074

於過往年度產生的商譽與(i)收購S&J有關，並已分配至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ii)收購誠信財務有限公司(「誠信財務」)有關，並已分配至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iii)收購Alpha Youth集團有關，並已分配至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予家居消耗品業務的商譽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出售。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4(a)。

已確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預期不會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減。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分別載於附註18及19之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已分配至兩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放債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及混凝土業務的附屬公司，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配至三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前述兩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及家居消耗品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 客戶網絡		商譽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A)	-	-	-	9,774
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B)	-	-	19,714	21,795
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C)	45,957	58,213	125,821	154,505
	45,957	58,213	145,535	186,074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釐定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無形資產並無減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分別約為2,081,000港元及28,68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單位A

此單位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之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8.97%。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家居消耗品業務已按代價合共約16,200,000港元出售。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4(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測試 (續)

單位B

此單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中誠達資產評值(二零二二年：中誠達資產評值)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二零二二年：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為約68,267,000港元。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二零二二年：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零增長率(二零二二年：0%)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20.44%(二零二二年：18.79%)。

根據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評估，分配至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已釐定為減值。商譽減值虧損約2,0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已於本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綜合損益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因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加劇導致預測貼現率不利變動及五年預測期經營成本增加。

單位C

此單位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Kroll (HK) Limited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二零二二年：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5%(二零二二年：3%)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8.2%(二零二二年：17.3%)。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經參考中誠達資產評值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為約人民幣194,790,000元(相當於約215,371,000港元)。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並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3%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7.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測試 (續)

單位C (續)

根據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之減值評估，分配至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已釐定為減值。商譽減值虧損約28,684,000港元已於中期期間止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綜合損益中確認，且隨後並無轉回。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海南省房地產開發放緩以及海南省當地主管部門實施隔離及封鎖措施導致經營中斷，令五年預測期的年度增長率下降。

根據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評估所示，除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就商譽已錄得的減值虧損28,684,000港元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減值。

用於釐定賦予收益增長及預算毛利率價值之基準，乃為管理層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市場發展及未來表現之預期。所用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投資成本		
— 未上市	58,233	11,094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已收股息	(1,383)	(194)
	56,850	10,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詳情載列如下，其中未上市法人實體市價不詳。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註冊股本詳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可歸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海南參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海南參豐」)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30%	30%	為中國中小型企業提供貸款
凱沃國際貿易(海南)有限公司 (「凱沃國際」)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20%	20%	於海南省從事進口汽車貿易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於下文。下述的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於財務報表中顯示的金額，並已針對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進行調整。

於三月三十一日	海南三豐		凱沃國際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15,072	36,338	176,224	23,979
非流動資產	113	127	1,229	-
流動負債	(418)	(131)	(65,352)	(25,12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	海南三豐		凱沃國際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808	842	28,015	-
年內/期間溢利(虧損)	1,140	(647)	(3,191)	(1,134)
年內/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690	-
年內/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140	(647)	(2,501)	(1,1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海南三豐		凱沃國際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資產(負債)淨值	114,767	36,334	112,101	(1,150)
本集團實際利率	30%	30%	20%	2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34,430	10,900	22,420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凱沃國際出現虧損，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負債淨額，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凱沃國際的投資賬面值為零。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凱沃國際未確認的分佔虧損金額約227,000港元其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

2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116,982	-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公司於Wisdom Moon (BVI) Limited (「Wisdom Moon」) A類股份的13.4%中擁有股權。Wisdom Moon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按總代價15,000,000美元(「美元」)(相當於約117,000,000港元)被收購。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將於Wisdom Moon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非經常性)之投資指定為持作長期戰略投資。於年內並無從此項投資獲得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對股權投資進行估值。股權投資之公平值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以收入為基準估值技術釐定。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24.04%。

上述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於終止確認相關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將金額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倘貼現率上升或下降1%，於Wisdom Moon的13.4% A類股份股權的公平值將減少約4,163,000港元或增加約4,949,000港元。倘增長率上升或下降1%，於Wisdom Moon的13.4% A類股份股權的公平值將增加約1,599,000港元或減少約94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成本值：		
原材料	4,859	8,715
在製品	1,199	445
燃料及消耗品	3,093	3,391
製成品	-	5,113
	9,151	17,664

24.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有抵押	53,000	68,000
—無抵押	166,346	173,670
	219,346	241,670
累計應收利息	35,422	35,448
	254,768	277,118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89,940)	(55,214)
	164,828	221,904

本集團放債業務之應收貸款全部以港元計值。授予客戶的首次貸款期限主要於兩年內。若干應收貸款以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作抵押。

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按固定月利率介乎每年8%至30%計息（二零二二年：12%至30%）。上述應收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8%至35%（二零二二年：13%至35%）。

應收貸款（扣除呆賬撥備）基於相關合約載列的初始貸款開始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90日	-	-
91-180日	-	-
181-365日	3,700	21,800
超過365日	139,643	170,800
	143,343	192,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貸款 (續)

應收貸款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5,214	55,214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34,803	-
撇銷	(77)	-
於年末	89,940	55,214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客戶還款記錄及抵押品之公平值 (如有) 個別檢討及評估減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按個別評估基準就應收貸款及應計利息確認減值虧損約34,803,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零港元)。金額為零港元 (二零二二年：12,641,000港元) 的若干應收貸款由一名關連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且與定期向本集團作出付款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

2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373,560	402,536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1,233)	(16,71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352,327	385,821
應收保固金總額	437,899	438,501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0,377)	(11,721)
應收保固金淨額	417,522	426,780
應收票據	15,678	33,021
預付款項及按金	301,325	301,461
其他應收款項	6,866	90,17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093,718	1,237,255
就報告而言分析為：		
流動	968,751	1,157,182
非流動		
— 應收保固金	124,967	80,073
	1,093,718	1,237,255

附註：

- (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按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續)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30至90日(二零二二年:30至90日)的平均信貸期。然而,混凝土業務應收貿易賬款之特定部分(即保固金部分)將允許貿易客戶於建造完工後30至90日結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保固金部分及減值虧損)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2,463	62,494
31至60日	15,431	51,701
61至90日	27,362	45,780
超過90日	257,071	225,846
	352,327	385,821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應收票據之賬齡為180日以內。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基於該等客戶的過往信貸記錄設定信貸限額。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應用簡化方法,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納入前瞻性資料。

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即期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千港元	逾期31至60日 千港元	逾期61至90日 千港元	逾期90日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22%	1.95%	2.12%	2.13%	7.58%	
應收金額	53,425	16,021	27,852	23,053	253,209	373,560
虧損撥備	(650)	(312)	(590)	(490)	(19,191)	(21,23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10%	1.22%	0.83%	1.00%	7.07%	
應收金額	63,187	52,342	46,161	33,332	207,514	402,536
虧損撥備	(693)	(641)	(381)	(332)	(14,668)	(16,7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續)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6,715	15,096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5,783	1,691
壞賬撇銷	(49)	(693)
匯兌調整	(1,216)	621
於年末	21,233	16,715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主要來自客戶之長期未償還結餘，由於相關客戶面臨財政困難或已長期拖欠還款，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收回的機會甚微。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重大抵押品。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先前已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約4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93,000港元），已個別獲確定予以撇銷。該等應收貿易賬款長期未獲償還，故管理層評估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為不可收回。

應收保固金

本集團應收保固金指就已交付貨品所支付已認證合約付款，其中合約價值的20%至30%由客戶於每次付款時預扣作保固款項，最高金額根據合約金額之指定百分比計算。應收保固金應於項目完工（本集團貨品成功通過檢查及符合市場慣例）後根據有關合約條文轉撥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待於1年後收取之應收保固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乃由於預期本集團不會於其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應收保固金。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權收取應收保固金約417,52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26,780,000港元），惟受限於本集團貨品成功通過檢查，原因是本集團收取該最終付款的權利須待本集團貨品成功通過檢查後方可作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續)

應收保固金 (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收益確認日期之應收保固金 (扣除減值虧損) 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7,899	279,370
31至60日	1,246	10,678
61至90日	5,932	18,200
超過90日	112,445	118,532
	417,522	426,780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應用簡化方法，就所有應收保固金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保固金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納入前瞻性資料。

下表提供有關應收保固金的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信貸風險敞口乃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內之撥備矩陣予以評估。

	即期 千港元	逾期 1至30日 千港元	逾期 31至60日 千港元	逾期 61至90日 千港元	逾期 90日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42%	2.01%	1.80%	2.18%	11.95%	
應收金額	290,556	2,142	9,803	1,421	133,977	437,899
虧損撥備	(4,119)	(43)	(176)	(31)	(16,008)	(20,37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27%	0.78%	0.33%	0.44%	8.34%	
應收金額	266,929	13,256	10,713	18,281	129,322	438,501
虧損撥備	(711)	(104)	(35)	(81)	(10,790)	(11,721)

應收保固金之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1,721	11,180
已確認減值虧損	9,495	69
匯兌調整	(839)	472
於年末	20,377	11,7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承兌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承兌票據		
— 流動	27,500	29,5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博穎(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40,000,000港元。為支付購買價格，買方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發行本金為36,000,000港元的港元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由買方擔保，不計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到期。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兌票據發行人已償還本金2,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承兌票據發行人正在與本公司商討，本金須在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悉數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剩餘未償還應收承兌票據不存在收回性問題。

27. 應收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金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星」）與ART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ARTE Investment」）（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ARTE Investment發行的非上市8%票面可換股債券（「8%可換股債券」），本金為2,000,000美元，於發行日期的第五週年（「到期日」）到期。可換股債券的認購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

8%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有權在到期日之前的任何時間將全部或部分本金兌換為發行人將發行的可轉換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收可換股債券 (續)

8%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為8%。一半的利息(即每年4%)每12個月支付一次,其餘一半的利息(即另外的每年4%)則累積並於(i)發行日期的第四週年(「第一次贖回日」)或(ii)到期日或(iii)提前贖回或轉換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一次性支付。於行使轉換權時,將不支付利息。未償還的8%可換股債券將於(i)第一次贖回日後的第五個營業日或之前(由債券持有人酌情決定);或(ii)到期日按本金及累積利息金額的100%贖回。8%可換股債券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8%可換股債券已參照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進行公平估值。

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5,897	16,032
利息收入	1,256	1,244
已收利息	-	(624)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312	(755)
於年末	17,465	15,8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權益（附註(i)）	-	29,287
	-	29,287
分析為		
—流動	-	29,287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間有限合夥企業的權益的公平值乃根據管理層於當日進行的估值得出。

公平值計量之詳情載於附註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確認。

	股權證券 千港元	有限合夥企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1,408	21,496	32,904
購買／已付資本	9,001	18,853	27,854
出售／分派	(22,414)	(4,947)	(27,361)
公平值變動	2,005	(6,115)	(4,11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29,287	29,287
出售	-	(29,649)	(29,649)
於損益確認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	362	36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a)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491	138,545
減：受限制現金(附註)	(54,399)	(123,479)
	15,092	15,066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予銀行的受限制現金約為54,3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3,479,000港元)，用於簽發以第三方為受益人的不可撤銷備用信用證。受限制現金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投資活動」中呈列。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定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以下貨幣計值：		
—人民幣(「人民幣」)	67,821	131,041
—美元	85	1,890
—港元	1,585	1,404
—英鎊	—	4,210
	69,491	138,545

將以人民幣計值的餘額兌換成外幣，以及將以該等外幣計值的銀行餘額及現金匯出中國，均受限於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的規則及規定。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按以下市場年利率範圍計息：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銀行結餘	0.00%至0.30%	0.00%至0.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續)

(b) 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乃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報表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 關連方款項 千港元	借貸 千港元	承兌票據 千港元 (附註32)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債券 千港元 (附註33)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409	142,697	44,750	14,002	155,872	358,730
來自融資現金流變動：						
償還借貸	-	(118,506)	-	-	-	(118,506)
借貸所得款項	-	60,000	-	-	-	60,000
應付債券所得款項	-	-	-	-	25,000	25,000
償還租賃負債	-	-	-	(7,825)	-	(7,825)
已付利息	-	(9,873)	-	-	(6,568)	(16,441)
來自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	(68,379)	-	(7,825)	18,432	(57,772)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	14,860	4,504	674	7,225	27,263
於年內訂立新租賃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	-	-	9,598	-	9,598
其他變動	-	5,039	-	265	-	5,304
其他變動總額	-	19,899	4,504	10,537	7,225	42,16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09	94,217	49,254	16,714	181,529	343,123
來自融資現金流變動：						
借貸所得款項	-	85,349	-	-	-	85,349
償還承兌票據	-	-	(31,800)	-	-	(31,800)
償還租賃負債	-	-	-	(7,649)	-	(7,649)
已付利息	-	(1,522)	-	-	(8,602)	(10,124)
來自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	83,827	(31,800)	(7,649)	(8,602)	35,776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	7,693	3,901	407	8,611	20,612
就收購股權投資發行承兌票據的公平值	-	-	7,524	-	-	7,524
出售附屬公司導致租賃負債減少	-	-	-	(350)	-	(350)
其他變動	(1,409)	(7,123)	(21,200)	(649)	-	(30,381)
其他變動總額	(1,409)	570	(9,775)	(592)	8,611	(2,59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178,614	7,679	8,473	181,538	376,3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239,016	345,748
應付票據	100,524	246,606
合約負債(附註b)	5,936	16,5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5,227	108,224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附註c)	-	1,409
	450,703	718,541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0,163	61,358
31至60日	26,810	75,101
61至90日	29,329	61,115
超過90日	102,714	148,174
	239,016	345,748

本集團上述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b)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客戶按金為合約負債及本集團預期並無退還任何預收款項。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本集團於客戶簽署混凝土供應協議時向彼等收取按金。按金根據個別情況與客戶協商。該等按金於確認收益超過按金金額之前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6,554	16,395
於年內收取客戶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178	3,780
於年內確認收益(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11,055)	(4,006)
匯兌調整	(741)	385
於年末	5,936	16,554

(c)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到期	千港元	到期	千港元
流動				
有抵押				
— 保理貸款 (附註(i))	二零二三年	85,560		—
無抵押				
— 貸款的流動部分 (附註(ii))	二零二四年	31,597		—
		117,157		—
非流動				
無抵押— 貸款 (附註(ii))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九年	61,457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九年	94,217
借貸總額		178,614		94,217

即期及非即期借貸之預定還款日期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析為：		
按要求或一年內	117,157	—
第二年	—	35,329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9,030	20,940
五年後	12,427	37,948
	178,614	94,217

結欠款項乃基於借貸協議所載之預定還款日期，並無載列按要求還款條款。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多項保理協議，以取得金額為約人民幣74,900,000元 (相等於約85,560,000港元) 的追索保理貸款。該等保理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按年利率介乎2.48%至6.40%計息。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全部未償還保理貸款賬齡為一年內並以應收貿易賬款約107,455,000港元作抵押。
- (ii) Alpha Youth集團與前股東及與前股東有關聯之公司訂立若干貸款協議，以於過往年度將應付彼等之金額轉換為無抵押長期貸款 (「貸款」)。

貸款以人民幣計值及無抵押，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2至10年到期。貸款初始按1%固定年利率計息，並須按年償還。貸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96%。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利率由1%修訂為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提前贖回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兌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49,254	44,750
就收購股本投資而發行的承兌票據的公平值	7,524	-
於年內贖回	(31,800)	-
實際利息開支	3,901	4,504
轉撥至其他應付款項	(21,200)	-
於年末	7,679	49,254
以呈報為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	49,254
非流動負債	7,679	-
	7,679	49,254

本公司就收購Alpha Youth集團餘下80%股權發行按年利率2%計息的無抵押承兌票據，該票據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本公司已於到期時向其中一名承兌票據持有人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31,800,000港元。然而，於到期日及直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未能通過本公司承兌票據登記冊登記之聯絡資料與其中一名承兌票據持有人取得聯繫，故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隨後分類為流動負債項下之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Star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人」)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賣方發行本金為1,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 之承兌票據，作為收購Wisdom Moon 13.4% A類股權的部分代價。

承兌票據之期限自發行日期起計為期24個月，可於到期日按100%贖回，及按年利率8%計息，按年分批支付。以發行人名義的0.089股股份的股票由賣方保留，直至贖回承兌票據。

發行人可酌情於到期日前隨時償還全部或部分本金結餘，惟須向承兌票據持有人提前發出七天之書面通知，而承兌票據持有人無權要求發行人提早贖回承兌票據。提早贖回權之公平值影響並不重大。

承兌票據初始按公平值計量及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承兌票據的實際利率為每年9.60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應付債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81,529	155,872
發行債券	-	25,000
產生利息開支	8,611	7,225
支付利息	(8,602)	(6,568)
於年末	181,538	181,529
以呈報為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25,826	25,734
非流動負債	155,712	155,795
	181,538	181,529

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4,752,000港元）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發行價相等於債券的面值（「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為無抵押，以美元計值。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的本金按年利率4.2%計息，利息每半年分期支付。

本公司可於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發行日五週年後及到期日前的任何時候，經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提早贖回應付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但必須提前不少於30天向債券持有人發出有關贖回意向的通知。贖回應以5,000,000美元的完整倍數為單位，如果贖回的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的未償還本金低於10,000,000美元，任何提早贖回應以本金的100%及截至該提早贖回之日的應計利息的全數進行。

於報告期末，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的賬面值包括本金及應計利息，分別為20,0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0美元）及50,630美元（二零二二年：52,700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本集團與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持有人訂立股份抵押協議，其中Alpha Youth Limited及欣賢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為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作抵押，直至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應付債券 (續)

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本集團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為25,000,000港元的三年期非上市債券，發行價相等於債券的面值（「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為無抵押及以港元計值。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本金帶利息，而利息須每半年支付。利率載列如下：

- 自發行日起計第一週年的年利率為8%；
- 緊隨發行日期第一週年起至發行日期第二週年日期的年利率為9%；及
- 緊隨發行日期第二個週年日起至到期日的年利率為10%。

本公司可於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發行日一週年後至到期日前的任何時間提前贖回應付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惟該贖回意向應最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債券持有人，並經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

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發行日一週年後至到期日前的任何時間提前贖回應付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惟該贖回意向應最少提前三個月通知本公司，並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提早贖回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及二零二四年三年期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於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應收貸款減 值虧損撥備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應收貿易 賬款及應收 保固金減值 虧損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	1,361	1,081	2,442
計入損益	-	30	524	554
匯兌調整	-	-	53	5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1,391	1,658	3,049
計入損益	1,156	2,754	1,176	5,086
匯兌調整	-	-	(120)	(12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156	4,145	2,714	8,015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折舊撥備 千港元	其他無形 資產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400	8,556	8,956
計入損益	(91)	(1,591)	(1,682)
匯兌調整	(13)	(1)	(1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96	6,964	7,260
計入損益	(12)	(1,222)	(1,234)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附註44(a))	(242)	-	(242)
匯兌調整	(42)	-	(4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5,742	5,7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約79,3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64,389,000港元)，可供用作抵銷各集團實體之未來利潤。稅項虧損約24,5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426,000港元)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而由於本集團無法預測各集團實體之未來利潤流，故並無就剩餘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依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之盈利。倘中國及海外投資者之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盈利而派付之股息繳納預扣稅。

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的暫時預扣稅差異約為420,42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08,58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確定於可預見的未來該等附屬公司將不會分派股息，故未就分派保留盈利而須繳付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42,04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0,8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未撥備之重大遞延稅項。

35.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499,098,293	34,991
根據配售協議發行股份(附註)	699,000,000	6,99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198,098,293	41,981

附註：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簽訂的配售協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以每股0.105港元的配售價發行699,000,000股新股。

所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存有之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均為私人公司）擁有直接／間接權益。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實繳資本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本集團於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的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S&J	100英鎊	英國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	—	100	在英國批發及零售家居 消耗品
昇朗企業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香港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	100	100	在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Bright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1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Star Wor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星域環球有限公司*	1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Virtual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	1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Bright Wor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1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誠信財務	17,858,240港元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100	100	於香港提供放債服務
Alpha Youth Limited	2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欣賢集團有限公司	100港元	香港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100	100	投資控股
海南華盛混凝土有限公司(i)	人民幣 20,000,000元	中國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100	10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混凝土
三沙華盛新型建築材料有限公司(ii)	人民幣5,000,000元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100	10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混凝土及 建造材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附屬公司權益 (續)

- * 該附屬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擁有。
- (i) 該附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附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內資公司。

上表列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公司對本集團收入淨額有重大貢獻或持有本集團資產或負債之主要部分。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資料將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實施一項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回報。

根據該目標，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普通決議案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購股權計劃之期限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就已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各購股權的行使價、歸屬期、行使期及股份數目將於授出時由董事會釐定。

現時獲准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於彼等行使時相等於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予各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超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以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提呈可於提呈指定日期內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後獲接納。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經本公司董事釐定，於一定歸屬期間後開始，並於不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起十年之日或購股權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結束。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被行使或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尚未支付且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提供		
— 有限合夥企業權益	-	42,889
— 應付聯營公司出資	-	24,661
	-	67,55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星域環球有限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認購最高承諾總額為11,000,000美元之於一間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企業」）之有限合夥企業權益訂立認購協議。有限合夥企業之目的主要為實現資本增值及參與亞太及歐洲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投資及投資重點相類似之組合投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有限合夥企業之投資已獲出售，且有關承擔已於出售日期解除。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最初為期3至6年。該等租賃概無包括可變租賃付款。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全部出售。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將收到的於報告期末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	308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874
	-	1,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方披露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方之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袍金、薪金及其他津貼	10,612	10,1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4	72
	10,676	10,250

40.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質押以擔保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二零二八年七年期債券償還約155,7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的還款義務。此外，具有以下賬面值的資產已質押以擔保本集團應付票據、融資貸款及承兌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7,770	–
已質押銀行結餘	54,399	123,479
應收貿易賬款	107,455	–
	169,624	123,4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間的平衡，盡量為利益相關者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於有關年間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各類資本的成本及相關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籌集新資本以及發債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4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4,358	1,442,9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17,465	45,18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116,982	–
	1,378,805	1,488,10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814,337	1,035,634
	814,337	1,035,634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可換股債券、應收承兌票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借貸、應付債券及承兌票據。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的附註披露。若干該等金融工具所附帶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

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風險或管理與衡量該風險的方式均並無變更。

(i)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極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29,287,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約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90,000港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約116,98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應收可換股債券約17,4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897,000港元)、應付債券約155,7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5,795,000港元)及承兌票據約7,67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均以美元計價。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董事認為美元的貨幣風險不大。因此，概無呈列美元的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亦有若干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惟董事認為有關風險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概無呈列人民幣的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當前市場利率波動就浮息銀行結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屬微不足道，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銀行結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就利率風險而言，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之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利率變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構成本集團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每項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金額提撥足夠的減值虧損。

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不同認可金融機構，而董事認為該等認可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微小。

本集團的應收貸款存在一定程度的集中風險，原因是其五名(二零二二年：五名)客戶的未償還結餘約為108,5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5,794,000港元)，約佔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總額的66%(二零二二年：57%)。該五大應收貸款包括於中國內地或香港的項目投資者。本集團就各應收貸款獨立評估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約89,9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5,214,000港元)乃根據財務狀況及借款人營運之經濟環境而作出。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有關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在五大應收貿易賬款有集中的信貸風險，彼等在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佔34.0%(二零二二年：30.2%)。該五大應收貿易賬款包括過往與本集團的信貸記錄良好的中國內地國有企業。本集團按可得之合理及可靠前瞻性資料計量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透過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考慮各報告期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否持續大幅增加。本集團考慮可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債務人營運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的質素出現重大變動；及
- 債務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債務人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作出合約付款，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交易對手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後60日內支付款項，則屬金融資產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 (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時撇銷。倘債務人於逾期365日後未能作出合約付款，則本集團通常會撇銷有關貸款或應收款項。倘貸款或應收款項已經撇銷，則本集團 (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 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將非應收貿易賬款分為兩類以反映其信貸風險及虧損撥備如何按各類別釐定。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別的過往虧損率，並就前瞻性數據進行調整。就履約類別 (違約風險低及支付能力強) 而言，已使用12個月預期虧損作虧損撥備。就不履約類別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而言，已使用全期預期虧損作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類別	定義	虧損撥備
表現理想	違約風險低，付款能力強	12個月預期虧損
表現欠佳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虧損

所有該等非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具有低風險並屬於「表現理想」類別，因為其違約風險低，履行責任的能力強。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撥付本集團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為根據協定還款條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的詳情。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支付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早日期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合約年利率 %	少於90日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90日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貸	2.2%	8,567	115,273	74,457	198,297	178,614
租賃負債	-	2,501	4,167	2,010	8,678	8,47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38,034	-	-	438,034	438,034
應付債券	4.8%	25,826	6,522	187,898	220,246	181,358
承兌票據	8.0%	-	624	8,424	9,048	7,67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貸	-	-	-	121,690	121,690	94,217
租賃負債	-	2,413	8,302	6,673	17,388	16,7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693,920	-	-	693,920	693,920
應付債券	4.8	1,000	32,577	189,494	223,071	181,529
承兌票據	2.0	-	50,750	-	50,750	49,254

(c) 公平值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一般公認之定價模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以估價方法分析按公平值列值的金融工具，各級別定義如下：

-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除所報價格（計入第一級）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可觀察輸入資料；及
- 第三級：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應收可換股債券	-	-	17,465	17,46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	-	-	116,982	116,982
	-	-	134,447	134,44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投資物業	-	-	4,792	4,7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企業	-	-	29,287	29,287
應收可換股債券	-	-	15,897	15,897
	-	-	49,976	49,976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限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透過應用資產值淨額進行估計，並按有限合夥企業的可銷售性作調整。資產淨值乃按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計財務報表中的投資基金為基礎。

應收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乃透過應用二項式定價模型估計。預計貼現率為18.05%。倘貼現率增加，應收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將減少，如此類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利用收益法估值技術中的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24.04%。倘估計增長率增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將會增加，反之亦然。倘稅前貼現率增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將會減少，反之亦然。

於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有限合夥企業 千港元	應收可換股 債券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股權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987	21,496	16,032	-	42,515
添置	-	18,853	-	-	18,853
分派	-	(4,947)	-	-	(4,947)
公平值虧損					
—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	-	(6,115)	(755)	-	(6,870)
利息收入	-	-	1,244	-	1,244
收取利息	-	-	(624)	-	(624)
匯兌調整	(195)	-	-	-	(19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792	29,287	15,897	-	49,976
添置	-	-	-	116,723	116,723
出售	(4,915)	(29,649)	-	-	(34,564)
公平值收益					
—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	-	-	312	-	312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259	259
於損益中確認之已變現 收益淨額	510	362	-	-	872
利息收入	-	-	1,256	-	1,256
匯兌調整	(387)	-	-	-	(38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7,465	116,982	134,447

[#] 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的所有該等結餘為於報告期末持有。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任何資產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的政策是於轉移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的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S&J集團

出售S&J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代價為1,900,000英鎊（相當於約16,509,000港元）。於完成後，S&J集團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S&J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亦不再與本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綜合入賬。

出售S&J集團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下表概述出售S&J集團之已收代價及S&J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額：

	千港元
按以下方式償付代價：	
現金	14,765
遞延應收款項	1,744
	16,509

S&J集團於出售當日所出售的資產淨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892
使用權資產	420
商譽（附註19）	9,774
存貨	6,19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以及按金	16,6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款項	(9,646)
租賃負債	(350)
應付稅項	(793)
遞延稅項負債	(242)
所出售的資產淨額	24,050
出售S&J集團時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調整	5,427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2,968)
已收代價總額	16,509
出售當日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現金代價	14,765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8)
	13,567

出售S&J集團的虧損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中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附註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出售附屬公司 (續)

(b)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出售綠星集團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5,000,000港元出售綠星環保科技投資有限公司（「綠星」，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綠星集團」）的全部股權及銷售貸款（「綠星出售事項」）。綠星集團持有一個位於澳門的物業。

綠星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於完成後，綠星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綠星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亦不再與本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綜合入賬。

下表概述出售綠星集團之已收代價及綠星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額：

	千港元
按以下方式償付代價：	
現金	5,000

綠星集團於出售日期的負債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款項	(4,295)
股東貸款	(21,048)
所出售的負債淨額	(25,032)
轉讓綠星集團股東貸款	21,048
出售綠星集團時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調整	(71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703
已收現金代價總額	5,000
出售之日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5,000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4,975

出售綠星集團之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中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017,782	987,807
	1,017,782	987,807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821	4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0	742
	1,681	1,16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802	2,362
承兌票據	-	49,254
	24,802	51,616
流動負債淨值	(23,121)	(50,4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94,661	937,353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155,712	155,795
	155,712	155,795
淨資產	838,949	781,5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981	34,991
儲備	796,968	746,567
總權益	838,949	781,558

本公司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黃偉昇先生
董事

黃銘禧先生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續)

本公司的個別儲備組成於年初及年末之間的變動的詳情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688,181	654	(946,016)	742,81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4,245	14,245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10,497)	-	-	(10,497)
與擁有人之交易	(10,497)	-	-	(10,49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677,684	654	(931,771)	746,567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3,802)	(13,802)
根據配售協議發行股份	66,405	-	-	66,405
發行配售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2,202)	-	-	(2,202)
與擁有人之交易	64,203	-	-	64,20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41,887	654	(945,573)	796,968

儲備的可分派性

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合計約為796,3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45,913,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須符合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並且於緊隨支付分派或股息後，本公司能夠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分派應從公司的利潤或其他儲備中支付，包括股份溢價賬。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收益	690,082	864,508	928,691	213,456	115,164
年內(虧損)溢利	(54,774)	31,293	43,887	(78,192)	(11,9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62,366)	46,803	50,195	(83,726)	(20,921)

資產及負債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798,802	2,025,253	1,734,467	1,526,723	637,187
總負債	834,500	(1,069,778)	(815,298)	(792,169)	(245,733)
淨資產	964,302	955,475	919,169	734,554	391,454